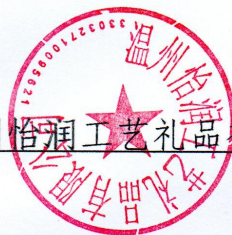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温州怡润工艺礼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温州怡润工艺礼品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2年01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建设项目名称	温州怡润工艺礼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26-053 塑料制品业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温州怡润工艺礼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327MA2L6TL21U		
法定代表人（签章）	林全锡		
主要负责人（签字）	林初日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林初日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浙江睿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327MA285RCH49		
三、编制人员情况			
1.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张品汉	2015035330352013332704000444	BH 008492	
2.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张海崖	全部章节	BH 051141	

# 工程师证书页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HP 00078707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20150353303520  
File No. 13332704000444

姓名:

Full Name 张品汉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87年06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15年05月24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5年10月10日

Issued on



# 目 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9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15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24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45
六、结论.....	47

## 附图:

- 附图 1 编制主持人现场勘查照片
- 附图 2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3 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图
- 附图 4 项目平面布置图
- 附图 5 评价范围及敏感保护目标示意图
- 附图 6 声环境点位布置图
- 附图 7 苍南县水环境功能区划分图
- 附图 8 苍南县环境空气功能区划分图
- 附图 9 苍南环境管控单元图
- 附图 10 苍南县生态保护红线图
- 附图 11 苍南县钱库镇城市总体规划图

## 附件:

- 附件 1 营业执照
- 附件 2 不动产权证
- 附件 3 租赁合同
- 附件 4 租赁备案
- 附件 5 物料安全说明书 MSDS
- 附件 6 环境质量现状噪声检测报告
- 附件 7 环评资料确认书及环保咨询合同
- 附件 8 环评编制单位承诺书
- 附件 9 搬迁承诺书

## 附表:

-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温州怡润工艺礼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无		
建设单位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建设地点	浙江省温州市苍南县钱库镇管店村龙金大道 226 号(温州欧瑞风布业有限公司内四层西侧)		
地理坐标	(120 度 32 分 51.411 秒, 27 度 29 分 17.754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2319 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 C2929 塑料零件及其他塑料制品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二十六、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无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无
总投资(万元)	200	环保投资(万元)	20
环保投资占比(%)	10	施工工期	无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sup>2</sup> )	100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苍南县钱库镇总体规划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p>本项目租赁于苍南县钱库镇管店村龙金大道 226 号温州欧瑞风布业有限公司内(第四层)。根据土地证,项目所在地属于工业用地,同时根据《苍南县钱库镇总体规划-镇区规划图》,本项目所在地暂未规划,若该区域进行相关规划并实施时,企业承诺积极配合相</p>		

	关工作。
其他符合性分析	<p><b>1、“三线一单”管理要求符合性分析</b></p> <p>①生态红线</p> <p>根据《温州市“三线一单”苍南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本项目所在地属于浙江省温州市龙金大道工业区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区。本项目建设范围及直接影响范围内不存在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自然遗产、地质公园等生态环境敏感区、脆弱区，项目所在区域未处于生态红线范围，本项目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符合苍南县生态保护红线方案。</p> <p>②环境质量底线</p> <p>本项目营运期间的主要污染物为生活污水、有机废气、机械设备噪声、生活垃圾和生产固废等，经本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治理后，各项污染物均能做到稳定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不大，不会改变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功能，能满足当地环境质量要求。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p> <p>③资源利用上线</p> <p>本项目选址位于苍南县钱库镇管店村龙金大道226号温州欧瑞风布业有限公司内（第四层），项目所在区域土地利用集约程度较高，土地承载率较好，项目供水由市政给水管网提供，能满足用水需要，项目使用能源为电力，电力由市政电网提供，因此本项目的建设在区域资源利用上线的承受范围之内，符合区域资源利用上线的要求。</p> <p>④生态环境准入清单</p> <p>根据《温州市“三线一单”苍南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项目所在地属于浙江省温州市龙金大道工业区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区，该区域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园区主导产业或规划环评要求的三类工业项目。本项目主要从事工艺品和塑料制品生产，属于二类工业项目；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该企业的产品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产品。即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的产业</p>

政策和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单元的相关要求，未列入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表 1-1 该区域管控方案及符合性分析**

序号	类别	温州市龙金大道工业区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区（ZH33032720011）	项目情况	是否符合
1	空间布局引导	根据产业集聚区块的功能定位，建立分区差别化的产业准入条件。严格控制重要水系源头地区和重要生态功能区三类工业项目准入。优化完善区域产业布局，合理规划布局三类工业项目，鼓励对三类工业项目进行淘汰和提升改造。合理规划居住区与工业功能区，在居住区和工业区、工业企业之间设置防护绿地、生活绿地等隔离带。	根据温州市生态环境局苍南分局关于印发《苍南县“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工业项目分类表，本项目属于二类工业项目，本项目与居住区有隔离带。	符合
2	污染物排放管控	严格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制度，根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削减污染物排放总量。新建二类、三类工业项目污染物排放水平要达到同行业国内先进水平。加快落实污水处理厂建设及提升改造项目，推进工业园区（工业企业）“污水零直排区”建设，所有企业实现雨污分流。加强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与修复。	项目为二类工业项目；项目生活污水预处理达标后纳入污水管网，由龙港市临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实行雨污分流；地面硬化，加强土壤和地下水的污染防治，污染物排放水平可达到同行业国内先进水平；并严格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制度。	符合
3	环境风险防控	定期评估沿江河湖库工业企业、工业集聚区环境和健康风险。强化工业集聚区企业环境风险防范设施设备建设和正常运行监管，加强重点环境风险管控企业应急预案制定，建立常态化的企业隐患排查整治监管机制，加强风险防控体系建设。	落实风险防控措施，加强风险防控体系建设。	符合
4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	/	/

因此，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的管理要求。

## 2、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该企业的产品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产品，因此，本项目符合我国产业结构调整

政策要求。

### 3、整治规范符合性分析

根据《浙江省挥发性有机物深化治理与减排工作方案（2017-2020年）》、《温州市包装印刷企业污染整治提升技术指南》、《关于印发〈浙江省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整治方案〉的通知》（浙环发[2013]54号）中附件2“重点行业VOCs污染整治验收基本标准”中的塑料制品行业整治要求中有关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符合性分析，详见表1-2、1-3。

表 1-2 《浙江省印刷和包装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整治规范》符合性分析

内容	序号	判断依据	本项目建设情况	是否符合
源头控制	1	设备洗车采用低挥发和高沸点的清洁剂（环保洗车水或W/O清洗乳液等）替代汽油等高挥发性溶剂	本项目不涉及清洁剂	符合
	2	使用单一组分溶剂的油墨★	本项目使用单一组分溶剂的油墨	符合
	3	使用通过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的油墨、胶水、清洗剂等环境友好型原辅料★	可选项	/
	4	平板印刷企业采用无/低醇化学溶剂的润版液(醇含量不多于5%)	本项目不涉及润版液的使用	符合
过程控制	5	单种挥发性物料日用量大于630L，该挥发性物料采用储罐集中存放，储罐物料装卸设有平衡管的封闭装卸系统★	本项目单重挥发性物料日用量小于630L，不需要进行储罐存放	符合
	6	未采用储罐存放的所有有机溶剂和含有有机溶剂的原辅料应采取密封存储和密闭存放，属于危化品应符合危化品相关规定	本项目采用密封瓶装储存，且存放于油墨仓库	符合
	7	溶剂型油墨（光油或胶水）、稀释剂等调配应在独立密闭间内完成，并需满足建筑设计防火规范要求	本项目不涉及油墨的调配	符合
	8	即用状态下溶剂型油墨日用量大于630L的企业采用中央供墨系统	本项目油墨日用量小于630L	符合
	9	无集中供料系统时，原辅料转运应采用密闭容器封存	本项目原辅料转运应采用密闭容器。	符合
	10	无集中供料系统的涂墨、涂胶、上光油等作业应采用密闭的泵	项目建成后需按要求落实	符合



			送供料系统。		
	11	应设置密闭的回收物料系统，印刷、覆膜和上光作业结束应将剩余的所有油墨（光油或胶水）及含 VOCs 的辅料送回调配间或储存间	本项目在印刷等作业结束后将剩余的所有油墨及含 VOCs 的辅料送回储存间	符合	
	12	企业实施绿色印刷★	企业实施绿色印刷	符合	
废气收集	13	调配、涂墨、上光、涂胶及各过程烘干废气收集处理	本项目不涉及烘干废气	符合	
	14	印刷和包装企业废气总收集效率不低于 85%	本项目配备有有效的有机废气收集系统，废气收集效率达到 85%	符合	
	15	VOCs 污染气体收集与输送应满足《大气污染防治工程技术导则》(HJ2000-2010)要求，集气方向与污染气流运动方向一致，管路应有走向标识	要求企业气体收集与输送集气方向与污染气流运动方向一致，管路应有走向标识	符合	
废气处理	16	优先回收利用高浓度、溶剂种类单一的有机废气★	本项目不产生高浓度有机废气	符合	
	17	使用溶剂型油墨（光油或胶水）的生产线，烘干类废气处理设施总净化效率不低于 90%	本项目不涉及烘干废气	符合	
	18	使用溶剂型油墨（光油或胶水）的生产线，调配、上墨、上光、涂胶等废气处理设施总净化效率不低于 75%	本项目上墨废气处理设施总净化效率达 80%	符合	
	19	废气处理设施进口和排气筒出口安装符合 HJ/T1-92 要求的采样固定装置，废气排放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及环评相关要求	要求企业废气处理设施进口和排气筒出口安装符合 HJ/T1-92 要求的采样固定装置，废气排放达到相关要求	符合	
环境管理	20	完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包括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制度、废气处理设施定期保养制度、废气监测制度、溶剂使用回收制度	要求企业建成后落实相关管理制度	符合	
	21	落实监测监控制度，企业每年至少开展 1 次 VOCs 废气处理设施进、出口监测和厂界无组织监控浓度监测，其中重点企业处理设施监测不少于 2 次，厂界无组织监控浓度监测不少于 1 次。监测需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进行，监测指标须包含原辅料所含主要特征污染物和	要求企业每年至少开展 1 次 VOCs 废气处理设施进、出口监测和厂界无组织监控浓度监测	符合	

		非甲烷总烃等指标，并根据废气处理设施进、出口监测参数核算 VOCs 处理效率		
22		健全各类台账并严格管理，包括废气监测台账、废气处理设施运行台账、含有机溶剂原辅料的消耗台账（包括使用量、废弃量、去向以及 VOCs 含量）、废气处理耗材（吸附剂、催化剂等）的用量和更换及转移处置台账。台账保存期限不得少于三年	要求企业建成后落实各类管理台账	符合
23		建立非正常工况申报管理制度，包括出现项目停产、废气处理设施停运、突发环保事故等情况时，企业应及时向当地环保部门的报告并备案。	要求企业建立非正常工况申报管理制度，包括出现项目停产、废气处理设施停运、突发环保事故等情况时，企业应及时向当地环保部门的报告并备案	符合

表 1-3 《温州市包装印刷企业污染整治提升技术指南》符合性分析

类别	内容	整治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政策法规	生产合法性	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验收制度。	本项目建设需按要求落实。	符合
污染防治	废气处理	印刷、上光、涂胶和烘干等所有产生挥发性有机废气的印刷工段要对生产工艺装置进行密闭收集废气，确实无法密闭的，应当采取措施减少废气排放（如半密闭收集废气，尽量减少开口）	本项目对印刷、激光切割工序设置相对独立密闭的车间，并设置集气设施。	符合
		油墨等原辅料的调配、分装作业必须在独立、密闭的空间内完成，并进行废气收集处理，使用后的油墨、溶剂桶应加盖储存。	本项目使用后的油墨需加盖储存。	符合
		无集中供料系统的涂墨、涂胶、上光油等作业应采用密闭的供料系统。	本项目建议业主印刷工序采用密闭容器。	符合
		密闭、半密闭排风罩设计应满足《排风罩的分类及技术条件》（GB/T16758-2008），确保废气有效收集。	本项目配备有有效的有机废气收集系统，确保废气有效收集。	符合

			印刷车间通风装置的位置、功率设计合理,不影响印刷废气的收集	项目建成后需按要求落实。	符合
			挥发性有机废气收集、输送、处理、排放等方面工程建设应符合《大气污染防治工程技术导则》(HJ2000-2010)要求	项目建成后需按要求落实。	符合
			配套建设废气处理设施,有效处理废气,废气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及环评相关要求。	本项目配备有有效的有机废气处理设备,废气处理效率达到80%。	符合
		废水处理	实行雨污分流,雨水、生活污水、生产废水(包括废气处理产生的废水)收集、排放系统相互独立、清楚,晒版、洗车工序产生的废水及其他生产废水,采用明管收集	本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其他雨水和生活废水实施分流,不同废水相互独立收集、排放。	符合
			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及环评相关要求	项目建成后需按要求落实。	符合
		固废处理	各类废渣、废桶等属危险废物的,要规范贮存,设置危险废物警示性标志牌	拟设置规范的危险废物暂存仓库,规范贮存各类危险废物,设置危险废物警示性标志牌。	符合
			危险废物应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利用处置,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计划审批和转移联单制度。	企业危险废物与资质单位签订危废协议。	符合
	环境管理	环境监测	定期开展废气污染监测,废气处理设施须监测进、出口废气浓度	本项目制定废气监测计划,并与有资质的监测公司签订协议,定期对废气处理设施进行监测,确保废气处理设施正常稳定运行。	符合
		监督管理	生产空间功能区、生产设备布局合理,生产现场环境整洁卫生、管理有序	项目建成后需按要求落实。	符合

		建有废气处理设施运行工况监控系统和环保管理信息平台	项目建成后需按要求落实。	符合
		企业建立完善相关台帐，记录污染处理设施运行、维修情况，如实记录含有机溶剂原辅料的消耗台帐，包括使用量、废弃量、去向以及挥发性有机物含量等，台帐保存期限不少于三年	企业拟建立原辅材料消耗台帐，废气处理设施管理台帐等。	符合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各环保审批原则。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 内容	<b>1、项目由来</b>			
	<p>温州怡润工艺礼品有限公司是一家主要从事工艺品、纸制品销售和塑料制品制造的企业。项目租赁于苍南县灵溪镇钱库镇管店村龙金大道 226 号(温州欧瑞风布业有限公司内四层西侧), 租赁总建筑面积为 1000m<sup>2</sup>, 待项目投产后能达到年产 200 吨亚克力制品、10 吨 PVC 制品和 200 吨纸板制品的生产规模。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本项目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p>			
	<b>2、项目产品方案和规模</b>			
	<p>本项目的产品方案和规模详见表 2-1。</p>			
	<b>表 2-1 项目产品方案</b>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产量
	1	亚克力制品	t/a	200
	2	PVC 制品	t/a	10
	3	纸板制品	t/a	200
	<b>3、项目组成</b>			
<p>本项目组成一览表详见表 2-2。</p>				
<b>表 2-2 项目组成一览表</b>				
项目名称	设施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设置 UV 打印车间、激光切割车间和丝印车间。		
辅助工程	办公区域	位于厂区东北侧		
公用工程	给水	供水由市政给水管接入。		
	排水	雨污分流, 雨水汇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 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区内废水处理设施预处理达标后排入城镇污水管网。		
	供电	由市政电网提供。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措施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后纳管, 最终进入龙港市临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排放。		
	废气治理措施	对激光切割和印刷工序设置集气设施, 有机废气收集后经 UV 光氧净化+活性炭吸附处理后引至楼顶高空排放。		
	固废治理	厂内各固废分类收集, 危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措施	
	噪声治理措施	加强生产设备的维护与保养；车间内合理布局、尽量选用低噪声的设备、对排风管道等设备采取消声减震措施等。
储运工程	仓储	厂区中部设置原辅材料堆放区域。
依托工程	龙港市临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龙港市临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水处理采用 A2/O-SBR 工艺，该工艺是根据 SBR 技术特点，结合传统活性污泥技术，发展出来的更为理想的废水处理工艺，该工艺无需设置初沉、二沉池，仍能连续出水、进水，并且水位恒定。采用三池多格形式，大大节省了连接管道、泵及阀门，而且，由于不再间断排水，使池容及设备利用率达到最大。A2/O-SBR 工艺已广泛应用于市政污水及各类工业废水的处理。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出水水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排放。

#### 4、主要原辅材料消耗

据业主提供资料，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见表 2-3。

表 2-3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清单

序号	名称	单位	用量	备注
1	亚克力板材	t/a	200	/
2	PVC 板材	t/a	10	/
3	纸板	t/a	200	/
4	膜	t/a	0.1	/
5	成品丝印版	t/a	0.2	/
6	丝印油墨	t/a	0.5	2kg/瓶
7	UV 打印油墨	t/a	0.5	1kg/瓶
8	白乳胶	t/a	4	40kg/桶

####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如下：

**亚克力板：**又叫 PMMA 或有机玻璃，化学名称为聚甲基丙烯酸甲酯。是一种可塑性高分子材料，具有较好的透明性、化学稳定性和耐候性、易染色、易加工、外观优美，在建筑业中有着广泛应用。

**PVC 板：**PVC 板是以 PVC 为原料制成的截面为蜂巢状网眼结构的板材，是一种真空吸塑膜。用于各类面板的表层包装，所以又被称为装饰膜、附胶膜，应用于建材、包装、医药等诸多行业。其中建材行业占的比重最大，为 60%，其次是包装行业，还有其他若干小范围应用的行业。

UV 油墨：主要成分为颜料 15~45%、丙烯酸酯予聚体 15~20%，丙烯酸单体 A20~30%，丙烯酸单体 B20~30%，光引发剂 5~10%和助剂 0~5%。

丝印油墨：主要成分为聚酯树脂 30~55%，环己酮 33~35%，有机硅油 1-2%，有机颜料 11-33%。

白乳胶：即聚醋酸乙烯胶粘剂，是用途最广、用量最大、历史最悠久的水溶性胶粘剂之一，是由醋酸乙烯单体在引发剂作用下经聚合反应而制得的一种热塑性粘合剂。可常温固化、固化较快、粘接强度较高，粘接层具有较好的韧性和耐久性且不易老化。白乳胶主要成分：聚醋酸乙烯的含量为 55%，水的含量为 45%。

**油墨使用符合性分析：**项目使用油墨为 UV 油墨和丝印油墨，主要成分见上文。根据《印刷工业污染防治可行技术指南（HJ1089-2020）》中附录 B.1 印刷工业含 VOCs 原辅材料的 VOCs 质量占比及特征污染物要求，平版印刷 UV 油墨中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 $\leq$ 2%（本环评取 2%），根据《油墨中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的限值》（GB38507-2020）表 1 油墨中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的限值要求，本项目 UV 油墨属于能量固化油墨中的胶印油墨，VOCs 限值要求 $\leq$ 2%，符合要求。本项目丝印油墨中已知的挥发性有机物 VOCs 含量限量为 35%，根据《油墨中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的限值》（GB38507-2020）表 1 油墨中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的限值要求，溶剂网印油墨 VOCs 限值要求 $\leq$ 75%，符合规定；

白乳胶主要成分：聚醋酸乙烯的含量为 55%，水的含量为 45%。根据《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量》（GB33372-2020），白乳胶属于水基型胶黏剂，水基型胶黏剂 VOCs 含量限量为 $\leq$ 50g/L，因此符合规定。

## 5、主要设备

该项目主要设备见表 2-4。

表 2-4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单位：台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1	UV 打印机	台	2
2	丝印机	台	1
3	激光切割机	台	15
4	对裨机	台	2
5	打包机	台	1

#### 6、劳动定员和生产组织

本项目共有员工 20 人，均不在项目内食宿，单班 8 小时制生产，年工作 300 天。

#### 7、厂区平面布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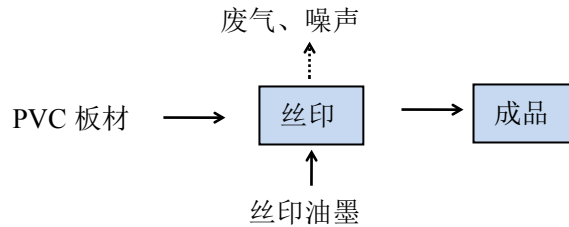
本项目位于苍南县苍南县钱库镇管店村龙金大道 226 号，租赁温州欧瑞风布业有限公司内四层，租赁面积约 1000m<sup>2</sup>，厂区东北侧为办公区，西南侧为主要生产区域（包括丝印、UV 打印和亚克力激光切割工序）和危废仓库，东侧为后道包边工序，西北侧为成品堆放区。项目车间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4。



## 8、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本企业主要从事亚克力制品、印刷品的生产，本企业具体生产工艺如下：

### 1、印刷品生产工艺



注：项目不涉及制版、洗版，成品丝印版为外购。

图 2-1 印刷品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示意图

生产工艺流程说明：

①印刷：根据客户需求，使用印刷版通过孔版印刷将丝印油墨印在 PVC 板材上形成特定的图案。

### 2、亚克力制品生产工艺

工艺  
流程  
和产  
排污  
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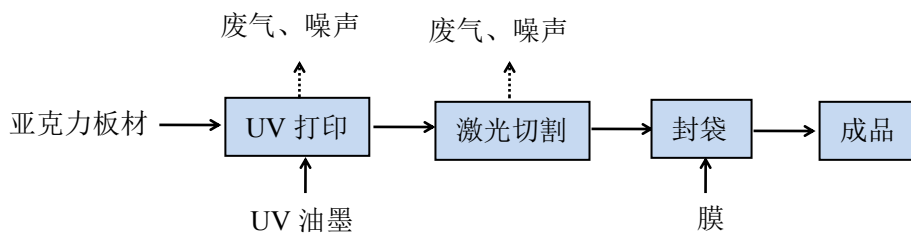


图 2-2 亚克力制品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示意图

生产工艺流程说明：

①UV 打印：将电脑中的图案导出至 UV 打印机中，使用 UV 油墨将图案印在亚克力板材上形成亚克力半成品。

②激光切割：利用激光切割机将印刷后的亚克力板材半成品切割成所需的大小。

③封袋：利用膜将激光切割完成的亚克力板材封袋后形成一层保护膜。

### 3、纸板制品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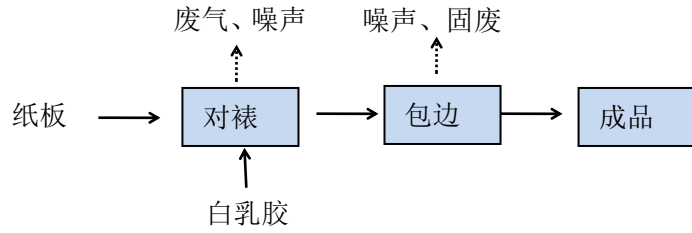


图 2-3 纸板制品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示意图

生产工艺流程说明：

原材料纸板经过对裱机对裱后，进入手工包边区打包后即为成品。

项目产排污情况汇总表见下表 2-5。

表 2-5 项目产排污情况汇总

序号	类别	产生工序	主要环境影响因子
1	废水	日常生活	生活污水（COD、氨氮、TN）
2	废气	丝印、UV 打印	非甲烷总烃
		激光切割	非甲烷总烃
		对裱废气	非甲烷总烃
3	固废	原料拆袋	废包装袋
		后道处理	边角料和残次品
		废气处理	废活性炭、废 UV 灯管
		生产过程	废油墨包装桶
		日常生活	生活垃圾
4	噪声	设备运行	等效连续 A 声级

### 9、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租赁于苍南县苍南县钱库镇管店村龙金大道 226 号温州欧瑞风布业有限公司内四层闲置厂房，本项目为新建项目，故不存在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b>1、大气环境质量现状</b>					
	(1) 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p>本项目租赁于苍南县钱库镇管店村龙金大道 226 号温州欧瑞风布业有限公司内，为了解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达标情况，本环评引用《苍南县环境质量状况公报（2019 年度）》的有关数据，对区域内灵溪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平均浓度进行评价，具体情况见表 3-1。</p>					
	<b>表 3-1 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b>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μg/m <sup>3</sup>	标准值μg/m <sup>3</sup>	占标率%	达标情况
	S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7	60	11.7	达标
		98 百分位数日平均浓度	12	150	8.0	达标
	N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19	40	47.5	达标
		98 百分位数日平均浓度	40	80	50.0	达标
	CO	95 百分位数日平均浓度	800	10000	8.0	达标
O <sub>3</sub>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	136	160	85.0	达标	
PM <sub>10</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47	70	67.1	达标	
	95 百分位数日平均浓度	92	150	61.3	达标	
PM <sub>2.5</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26	35	74.3	达标	
	95 百分位数日平均浓度	51	75	68.0	达标	
<p>由表可知，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中 SO<sub>2</sub>、NO<sub>2</sub>、CO、O<sub>3</sub>、PM<sub>10</sub> 和 PM<sub>2.5</sub> 六项年均值均低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表明该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具有一定的大气环境容量。</p>						
(2) 其他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p>本环评非甲烷总烃环境质量现状委托浙江正邦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4 月 1 日对项目东南侧约 1860m 处环西路和公园路交界处的监</p>						

测数据进行评价（报告编号：ZB20211047），监测点位基本信息见表 3-2，监测结果见表 3-3。

表 3-2 其他污染物补充监测点位基本信息

监测点名称	监测点坐标		监测因子	监测时段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经度	纬度				
环西路和公园路	120.569992	27.480752	非甲烷总烃	2021.3.26~4.1	东南侧	1860

表 3-3 其他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表

监测点位	监测点坐标		污染物	平均时间	评价标准 ( $\mu\text{g}/\text{m}^3$ )	监测浓度 范围 ( $\mu\text{g}/\text{m}^3$ )	最大浓度 占标率/%	超标率 /%	达标情况
	经度	纬度							
环西路和公园路	120.569992	27.480752	非甲烷总烃	2021.3.26~4.1	2000	/	/	/	达标

根据上表可知，项目所在区域其他污染物非甲烷总烃 1 小时平均值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有关标准的要求。

## 2、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附近水体为江南河网，为了解项目所在区域环境水质现状，本报告引用《温州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2019 年度）》中江南河网各监测断面水质统计结果内容，具体数据见表 3-4。

表 3-4 2019 年江南河网各监测断面水质统计表

河流名称	控制断面	功能要求类别	2018 年水质类别	2019 年		
				水质类别	主要污染指标（浓度单位：mg/L，超 III 类水质标准倍数）	超功能类别指标
江南河网	长潭	II	II	II	-	-
	朱家闸	III	III	IV	氨氮（1.01，超 0.01 倍）	氨氮（1.01，超 0.01 倍）
	龙港	IV	IV	IV	氨氮（1.49，超 0.49 倍）	-
	肥艚	IV	IV	IV	氨氮（1.27，超 0.27 倍）； 化学需氧量（22.8，超 0.14 倍）； 五日生化需氧量（4.2，超 0.05 倍）	-
	钱库	IV	III	III	-	-
	金乡	IV	IV	IV	-	-

根据《温州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2019 年度）》可知，项目所在地块

的钱库断面水质可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 III 类标准，水质能满足 IV 类水环境功能区划要求，水环境质量现状良好。

###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现场踏勘，本项目厂界外周边 50 米存在 3 个声环境保护目标。本评价声环境现状监测共设置厂界监测点 3 个（布点位置见附图 6）。

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监测时间：2021 年 12 月 15 日 10:50~11:40

监测仪器：多功能声级计

监测结果：项目周围环境噪声现状监测统计表详见表 3-5。

表 3-5 项目周围环境噪声现状监测统计表 单位：dB(A)

监测点	昼夜	噪声源值	执行标准	标准值	是否达标
1#东侧民宅	昼间	/	2 类标准	60	达标
2#南侧民宅	昼间	/	2 类标准	60	达标
3#西侧民宅	昼间	/	2 类标准	60	达标

根据上表统计数据可知：项目所在区域厂界声环境质量现状良好，1#、2#、3#民宅声环境质量现状均能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

### 4、区域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环办环评〔2020〕33 号)规定，“原则上不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建设项目存在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的，应结合污染源、保护目标分布情况开展现状调查以留作背景值。

本次项目租赁于苍南县钱库镇管店村龙金大道 226 号，利用原生产车间进行生产，主要工艺为丝印、激光切割、UV 打印等，基本不存在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另外项目所在区域不涉及集中式饮用水源和其他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区，无需开展土壤、地下水专项评价。因此不开展区域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p><b>5、电磁辐射</b></p> <p>项目不属于新建或改建、扩建广播电台、差转台、电视塔台、卫星地球上行站、雷达等电磁辐射类项目，无需对电磁辐射现状开展监测与评价。</p> <p><b>6、生态环境</b></p> <p>本项目租赁于浙江省温州市苍南县钱库镇管店村龙金大道 226 号（温州欧瑞风布业有限公司内厂房内），不新增用地，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无需进行生态现状调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环境保护目标</p>	<p><b>7、环境保护目标</b></p> <p>(1) 大气环境保护目标</p> <p>根据现场勘查情况，本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所涉及大气环境敏感保护目标见表 3-6，敏感保护目标图见附图 5。</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3-6 项目周边大气环境敏感保护目标</b></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12 967 1386 1538"> <thead> <tr> <th rowspan="2">名称</th> <th colspan="2">坐标/°</th> <th rowspan="2">保护对象</th> <th rowspan="2">保护内容</th> <th rowspan="2">环境功能区</th> <th rowspan="2">相对厂址方位</th> <th rowspan="2">相对厂界距离/m</th> </tr> <tr> <th>经度</th> <th>纬度</th> </tr> </thead> <tbody> <tr> <td>东侧民宅</td> <td>120.54807544</td> <td>27.48822749</td> <td rowspan="6">居民</td> <td rowspan="6">大气环境</td> <td rowspan="6">二类环境空气功能区</td> <td>东侧</td> <td>紧邻</td> </tr> <tr> <td>南侧民宅</td> <td>120.54788768</td> <td>27.48772323</td> <td>南侧</td> <td>紧邻</td> </tr> <tr> <td>西侧民宅</td> <td>120.54750681</td> <td>27.48799682</td> <td>西侧</td> <td>紧邻</td> </tr> <tr> <td>北侧民宅</td> <td>120.54715276</td> <td>27.48879075</td> <td>北侧</td> <td>55</td> </tr> <tr> <td>东堡垟</td> <td>120.54845095</td> <td>27.48878002</td> <td>东侧</td> <td>81</td> </tr> <tr> <td>管店村</td> <td>120.54785013</td> <td>27.48707414</td> <td>南侧</td> <td>108</td> </tr> <tr> <td>钱库镇第四中学</td> <td>120.54651976</td> <td>27.48629630</td> <td>师生</td> <td></td> <td>西南侧</td> <td>210</td> </tr> <tr> <td>新安一小</td> <td>120.54511964</td> <td>27.48856008</td> <td>师生</td> <td></td> <td>西侧</td> <td>224</td> </tr> </tbody> </table> <p>(2) 声环境保护目标</p> <p>根据现场踏勘，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存在 3 个声环境保护目标。</p>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经度	纬度	东侧民宅	120.54807544	27.48822749	居民	大气环境	二类环境空气功能区	东侧	紧邻	南侧民宅	120.54788768	27.48772323	南侧	紧邻	西侧民宅	120.54750681	27.48799682	西侧	紧邻	北侧民宅	120.54715276	27.48879075	北侧	55	东堡垟	120.54845095	27.48878002	东侧	81	管店村	120.54785013	27.48707414	南侧	108	钱库镇第四中学	120.54651976	27.48629630	师生		西南侧	210	新安一小	120.54511964	27.48856008	师生		西侧	224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经度	纬度																																																								
东侧民宅	120.54807544	27.48822749	居民	大气环境	二类环境空气功能区	东侧	紧邻																																																			
南侧民宅	120.54788768	27.48772323				南侧	紧邻																																																			
西侧民宅	120.54750681	27.48799682				西侧	紧邻																																																			
北侧民宅	120.54715276	27.48879075				北侧	55																																																			
东堡垟	120.54845095	27.48878002				东侧	81																																																			
管店村	120.54785013	27.48707414				南侧	108																																																			
钱库镇第四中学	120.54651976	27.48629630	师生		西南侧	210																																																				
新安一小	120.54511964	27.48856008	师生		西侧	224																																																				

表 3-7 项目周边声环境敏感保护目标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经度	纬度					
东侧民宅	120.54807544	27.48822749	居民	声环境	声环境功能区 2 类	东侧	紧邻
南侧民宅	120.54788768	27.48772323				南侧	紧邻
西侧民宅	120.54750681	27.48799682				西侧	紧邻

(3) 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

根据现场踏勘，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

8、污染物排放标准

(1) 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标准限值执行浙江省《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总氮标准限值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 B 级标准）后纳入污水管网，再汇入龙港市临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污水处理厂出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3-8。

表 3-8 污水排放标准 单位：mg/L(pH 除外)

污染物名称	pH	COD	BOD <sub>5</sub>	SS	氨氮	TN
三级标准（纳管标准）	6~9	300	500	8	35	70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	6~9	10	50	0.5	5(8)	15

注：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2) 废气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新污染源二级标准，激光切割过程产生的臭气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中的二级标准，有关污染物排放标准值见表 3-9、3-10。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表 3-9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排气筒(m)	二级标准	监控点	浓度(mg/m <sup>3</sup> )
非甲烷总烃	120	15	10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4.0
		30	53		

注：本项目厂房 6 层，共计 30m，故本项目排放口取 30m。

**表 3-10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序号	控制项目	排气筒高度	标准值（无量纲）
1	臭气浓度	30m	10500

企业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表 A.1 中的特别排放限值标准，有关污染物排放标准值见表 3-11。

**表 3-11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单位：mg/m<sup>3</sup>**

污染物	特别排放限值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非甲烷总烃	6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2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3) 噪声**

项目营运期项目东侧、南侧、西侧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北侧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3-12。

**表 3-1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GB12348-2008）**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等效声级 LeqdB(A)	
	昼间	夜间
2	60	50
3	65	55

**(4)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的贮存场所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危险固废的贮存场所执行 GB18597-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及修改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弃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浙江省固体废弃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中的有关规定。生活垃圾处理参照执行《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及污染防治技术政策》（建城[2000]120号）和《生活垃圾处理技术指南》（建城[2010]61号）以及国家、省市关于固体废弃物污染环境防治的法律法规。

总量  
控制  
指标

根据《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环发[2014]197号）要求，对化学需氧量（COD）、氨氮（NH<sub>3</sub>-N）、二氧化硫（SO<sub>2</sub>）和氮氧化物（NO<sub>x</sub>）四种主要污染物实施排放总量控制。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沿海地级及以上城市总氮和地方实施总量控制的特征污染物参照本办法执行。

#### 1、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项目的特点，本项目需要进行污染物总量控制的指标主要是：COD、NH<sub>3</sub>-N。另总氮、挥发性有机物（VOCs）作为总量控制建议指标。

#### 2、总量平衡原则

（1）根据《浙江省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准入审核办法（试行）》（浙环发[2012]10号），新建、改建、扩建项目不排放生产废水且排放的水主要污染物仅源自厂区内独立生活区域所排放生活污水的，其新增的化学需氧量和氨氮两项水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可不进行区域替代削减。

（2）根据《关于做好挥发性有机物总量控制工作的通知》（浙环发[2017]29号），本项目排放的挥发性有机物（VOCs）列入总量考核指标，新建项目涉及挥发性有机物排放的，实行区域内现役源2倍削减量替代。

本项目建成后企业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详见表3-13。

表3-13 本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表 单位：t/a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削减量	环境排放量	总量控制建议值	区域替代削减比例	区域替代削减量
COD	0.084	0.072	0.012	0.012	/	0
NH <sub>3</sub> -N	0.008	0.007	0.001	0.001	/	0
TN	0.017	0.013	0.004	0.004	/	0
VOCs	1.207	0.805	0.402	0.402	1:2	0.804

根据《浙江省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准入审核办法（试行）》和温州市环保局温环发[2010]88号文件，工业类新建、改建、扩建项目的主要污染物总量进行准入审核；新建、改建、扩建项目不排放生产废水且排放的水主要污染物仅源自厂区内独立生活区域所排放生活污水的，其新增的化学需氧量

和氨氮两项水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可不进行区域替代削减。本项目只排放生活污水，因此本项目新增的化学需氧量和氨氮两项水主要污染物排放量不需区域替代削减。

本项目实施后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 COD0.012t/a、NH<sub>3</sub>-N0.001t/a、TN0.004t/a 和 VOCs 0.402t/a，其中新增的 COD 和 NH<sub>3</sub>-N 总量控制指标可不进行区域替代削减。新增 VOCs 0.402t/a 总量控制指标需要通过区域调剂削减，削减替代量为 VOCs 0.804t/a。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 期环 境保 护措 施	<p>本项目租赁于苍南县钱库镇管店村龙金大道 226 号，为已建厂房，不涉及施工期。</p>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p><b>1、废气</b></p> <p>(1) 废气污染源正常工况下产排情况</p> <p>本项目营运期间产生的废气主要有 UV 打印废气、激光切割废气、丝印有机废气和对裱有机废气。</p> <p>①激光切割废气</p> <p>项目激光切割工序是用聚焦镜将激光束聚焦在材料表面，使材料熔化并带有部分燃烧，同时用与激光束同轴的压缩气体吹走被熔化的材料，并使激光束与材料沿一定轨迹作相对运动，从而形成一定形状的切缝，该工序会产生少量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和恶臭。其中亚克力属于聚丙烯酸甲酯类（环保型材料），气化后气体无毒，但有异味，吸入对健康有害。根据同类项目类比分析，该过程非甲烷总烃产生量约为原料用量的 0.5%，项目亚克力原料用量为 200t/a，则非甲烷总烃废气产生量约为 1t/a。</p> <p>②UV 打印废气</p> <p>项目采用 UV 打印机对亚克力板进行加工，UV 打印机采用 UV 油墨，本项目 UV 油墨主要成分为颜料 15~45%、丙烯酸酯予聚体 15~20%，丙烯酸单体 A20~30%，丙烯酸单体 B20~30%，光引发剂 5~10%和助剂 0~5%。根据《印刷工业污染防治可行技术指南（HJ1089-2020）》中附录 B.1 印刷工业含 VOCs 原辅材料的 VOCs 质量占比及特征污染物要求，本项目 UV 打印属于平板印刷，因此 UV 油墨中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2%（本环评取 2%），项目 UV 油墨用量为 0.5t/a，则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0.01t/a。</p> <p>③丝印有机废气</p> <p>本项目丝印油墨主要成分为聚酯树脂 30~55%，环己酮 33~35%，有机硅油</p>

1-2%，有机颜料 11-33%，用量为 0.5t/a。丝印油墨挥发性有机溶剂含量为 35%（以非甲烷总烃计）。本环评假设油墨中的溶剂成分在印刷过程中全部挥发，则本项目丝印过程中有机废气的产生量为 0.175t/a（以非甲烷总烃计）。

#### ④对裱有机废气

项目纸板制品在对裱工序中使用白乳胶作为对裱粘合，白乳胶在常温下不挥发，在机器运行一定温度下会产生少量有机废气。白乳胶是由醋酸乙烯单体在引发剂作用下经聚合反应而制得的一种粘合剂，其主要成分为聚醋酸乙烯 55%、余量水。参考同类型企业，本项目水性白乳胶使用过程中 VOCs 产生量=胶水用量×溶剂比例×1%，本项目水性白乳胶用量 4t/a，则本项目对裱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评价）产生量为 0.022t/a。

根据关于印发《2020 年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攻坚方案》的通知（环大气[2020]33 号）可知，采用符合国家有关低 VOCs 含量产品规定的涂料、油墨、胶粘剂等，排放浓度稳定达标且排放速率满足相关规定的，相应生产工序可不要求建设末端治理设施。使用的原辅材料 VOCs 含量（质量比）均低于 10%的工序，可不要求采取无组织排放收集和处理措施。本项目中使用的白乳胶 VOCs 含量小于 10%，并且由于胶类有机废气产生量较少，若全部为无组织排放时，有机废气排放速率为 0.009kg/h<2kg/h，加强车间通风换气后，对周围大气影响不大。

#### ⑤汇总

本项目须设置相对独立、密闭的丝印、UV 打印和激光切割车间，对丝印、UV 打印工序及激光切割产生的有机废气进行收集，有机废气收集后经“UV 光氧净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引至屋顶 1#排气筒高空排放，废气处理设施须安装独立电表、详细的耗材购买和更换台账；VOCs 物料应储存于密闭的容器、包装袋、储罐、储库、料仓中。各工段有机废气收集效率均取 85%， “UV 光氧净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去除效率取 80%，风量为 20000m<sup>3</sup>/h（记为 1#排气筒）；为了确保集气效率能达到本环评的要求，建设单位需对项目废气治理措施进行设计、施工。

根据业主介绍，本项目生产车间为单班 8 小时制生产，年工作 300 天。项目须对有机废气进行收集，有机废气收集后经 UV 光氧净化+活性炭吸附处理后引至 30m 高的排气筒高空排放，各工段有机废气收集效率取 85%，废气处理效率取 80%，集气风量设计为 20000m<sup>3</sup>/h。则项目有机废气产排情况见表 4-1。

表 4-1 项目废气产排情况

产生位置	污染物	产生量 t/a	有组织排放量				无组织排放量		备注
			削减量 t/a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激光切割	非甲烷总烃	1	0.68	0.17	0.035	1.75	0.15	0.063	1#排气筒排放， 合计风量 20000m <sup>3</sup> /h
UV 打印	非甲烷总烃	0.01	0.006	0.002	0.001	0.05	0.002	0.001	
丝印工序	非甲烷总烃	0.175	0.119	0.030	0.013	0.65	0.026	0.011	
对裱	非甲烷总烃	0.022	/	/	/	/	0.022	0.009	呈无组织排放
合计（VOCs）		1.207	0.805	0.202	0.049	2.45	0.2	0.084	/

项目废气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见表 4-2。

表 4-2 项目废气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工序/ 生产线	装置	污染源	污染物	核算 方法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			核算 方法	污染物排放				排放 时间 (h)
					废气产 生量 (m <sup>3</sup> /h)	产生量 (t/a)	产生速 率(kg/h)	产生浓 度 (mg/m <sup>3</sup> )	收集 效率 %	处理工艺	处理 效率 %		废气排 放量 (m <sup>3</sup> /h)	排放量 (t/a)	排放速 率(kg/h)	排放浓 度 (mg/m <sup>3</sup> )	
激光切割	激光切割 机	排气筒 点源	非甲烷 总烃	产污系 数	20000	0.85	0.354	17.7	85	UV 光氧 净化+活 性炭吸附	80	物料 衡算法	20000	0.17	0.035	1.75	2400
		激光切 割面源	非甲烷 总烃		/	0.15	0.063	/	/	/	/		/	/	0.15	0.063	/
UV 打 印工 序	UV 打 印机	排气筒 点源	非甲烷 总烃		20000	0.001	0.001	0.05	85	UV 光氧 净化+活 性炭吸附	80		20000	0.002	0.001	0.05	2400
		UV 打 印面源	非甲烷 总烃		/	0.002	0.001	/	/	/	/		/	0.002	0.001	/	2400
丝印 工 序	丝印 机	排气筒 点源	非甲烷 总烃		20000	0.149	0.062	3.1	85	UV 光氧 净化+活 性炭吸附	80		20000	0.030	0.013	0.65	2400
		丝印 面源	非甲烷 总烃		/	0.026	0.011	/	/	/	/		/	0.026	0.011	/	2400
对 裱 工 序	对裱 机	对裱机 面源	非甲烷 总烃		/	0.022	0.009	/	/	/	/		/	0.022	0.009	/	2400

(2) 治理设施技术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设置相对独立、密闭的丝印、UV打印和激光切割车间，对丝印、UV打印工序及激光切割产生的有机废气进行

收集，有机废气收集后经“UV光氧净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引至屋顶1#排气筒高空排放，有机废气收集效率为85%，处理效率为80%；

UV光氧净化原理：光氧催化废气处理技术实际上是特殊波段的高能紫外线破碎废气中有机分子、打断其分子链，同时产生臭氧对废气分子分解氧化以及催化剂将反应增速放大等一系列能的协同作用，从而废气污染物质降解转化成无毒无味的低分子化合物、水和二氧化碳，达到净化空气的作用。

活性炭吸附原理：固体表面上存在着未平衡和未饱和的分子引力或化学键力，因此当此固体表面与气体接触时，就能吸引气体分子，使其浓聚并保持在固体表面，此现象称为吸附。利用固体表面的吸附能力，使废气与大表面的多孔性固体物质相接触，废气中的污染物被吸附在固体表面上，使其与气体混合物分离，达到净化目的。

本项目1#排气筒排放速率为0.049kg/h，小于2kg/h，生产过程中不产生高浓度有机废气，有机废气处理过程不会超过UV光氧净化+活性炭吸附装置负荷上限，能做到达标排放，为企业印刷、激光切割生产过程去除有机废气的可行技术。

综上，本项目废气处理措施可行。

### (3) 项目废气排放口基本情况

本项目排放口基本情况详见表4-3。

表4-3 废气排放口基本情况

编号及名称	地理坐标		高度/m	排气筒内径/m	温度/°C	类型
	经度	纬度				
1#排气筒	120.54756045	27.48805583	30	0.8	30	一般排放口



(4) 正常工况下废气达标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 UV 打印废气、激光切割、丝印废气。项目须对有机废气进行收集，有机废气收集后经 UV 光氧净化+活性炭吸附处理后引至 30m 高的 1#排气筒高空排放。项目有机废气有组织排放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新污染源二级标准，厂区内无组织排放达到《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中的特别排放限值标准。在正常工况下废气中主要污染物得到有效的削减，废气达标排放。

(5) 监测计划

本次评价结合《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橡胶和塑料制品工业》（HJ1122—2020）、《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印刷工业》（HJ1066—2019）要求，提出本项目废气监测计划，具体见表 4-4、4-5。

表 4-4 有组织废气监测方案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1#排气筒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1 次/年	120mg/m <sup>3</sup>

表 4-5 无组织废气监测计划表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厂界四周	非甲烷总烃	1 次/年	4.0mg/m <sup>3</sup>
项目厂区内	非甲烷总烃	1 次/年	时均值：6mg/m <sup>3</sup> 一次值：20mg/m <sup>3</sup>

(6) 废气污染源非正常工况下产排情况

根据对工程的分析，以及对同类企业的调查，本项目最可能出现的非正常工况为废气处理装置出现故障，导致污染物治理措施达不到应有的效率，造成废气等事故污染。本环评 1#排气筒非正常工况取废气处理效率为 40%进行核算，非正常排放量详见表 4-6。

表 4-6 污染源非正常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源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	非正常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非正常排放速率/(kg/h)	单次持续时间/h	年发生频次/次	应对措施
1	DA001	废气处理设施出现故障	非甲烷总烃	12.85	0.257	1	2	停止生产，及时维修、查找原因

根据核算结果，非正常工况下，废气排放速率和排放浓度大幅增加，因此企业应加强管理，确保废气治理设施正常运转，稳定达标排放，杜绝非正常工况的发生。

#### (7)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综上，根据《温州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2019 年度）》，2019 年苍南县大气环境质量基本污染物均能达标，即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为达标区。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 UV 打印废气、激光切割、丝印废气。项目须对有机废气进行收集，有机废气收集后经 UV 光氧净化+活性炭吸附处理后引至 30m 高的排气筒（1#）高空排放。项目有机废气有组织排放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新污染源二级标准，厂区内无组织排放达到《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中的特别排放限值标准。在正常工况下废气中主要污染物得到有效的削减，废气达标排放。

## 2、废水

### (1) 生活污水

本项目共有员工 20 人，均不在项目内食宿。项目废水主要为冲厕污水，员工用水量按 50L/人·d 计，转污率按 80%，年工作天数按 300 天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8t/d、240t/a。据类比调查与分析，废水中污染物 COD<sub>Cr</sub> 按 350mg/L，氨氮按 35mg/L，总氮 70mg/L 计，则该厂生活污水中污染物产生量 COD<sub>Cr</sub> 为 0.084t/a，氨氮为 0.008t/a，总氮为 0.017t/a。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区已有的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的三级标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其中氨氮、总磷标准限值

执行浙江省《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总氮标准限值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 B 级标准），最终进入龙港市临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统一达标处理达标后排放，出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排放。则本项目废水及其主要污染物产排情况见表 4-7、4-8。

表 4-7 废水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工序	污染源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排放时间 (h)	
			核算方法	产生废水量 (t/a)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工艺	效率%	排放废水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员工生活污水		COD	系数法	240	350	0.084	化粪池	/	240	350	0.084	2400
		氨氮			35	0.008				35	0.008	
		总氮			70	0.017				70	0.017	

表 4-8 龙港市临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污废水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表

工序	污染物	进入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情况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排放时间 (h)
		产生废水量 (t/a)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工艺	综合效率%	排放废水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龙港市临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COD	240	350	0.084	A2/O-SBR 工艺	/	240	50	0.012	8760
	氨氮		35	0.008				5	0.001	
	总氮		70	0.017				15	0.004	

(2) 依托污水处理设施的环境可行性评价

① 污水处理工艺及设计进水水质

龙港市临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水处理采用 A2/O-SBR 工艺，该工艺是根据 SBR 技术特点，结合传统活性污泥技术，发展出来的更为理想的废水处理工艺，该工艺无需设置初沉、二沉池，仍能连续出水、进水，并且水位恒定。采用三池多格形式，大大节省了连接管道、泵及阀门，而且，由于不再间断排水，使池容及设备利用率达到最大。A2/O-SBR 工艺已广泛应用于市政污水及各类工业废水的处理。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出水水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最终排入东海海域。

### ②纳管可行性分析

项目生活污水，水质简单，化粪池预处理后可以做到达标纳管，最终进入龙港市临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现状区域已具备接管条件。

### ③稳定达标可行性分析

根据温州市重点排污单位监督性监测信息公开平台公布的数据，2021年1月12日龙港市临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监测指标未出现超标情况，能够达标排放。另外，根据温州市重点排污单位监督性监测信息公开平台公布的数据，污水处理厂工况负荷为75%，尚有余量，本项目生活废水产生量为0.8m<sup>3</sup>/d（240m<sup>3</sup>/a），废水量对污水处理厂日处理能力占比为0.004%，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较小，基本不会对龙港市临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工艺和处理能力造成冲击，综上，本项目建成投产后，生活污水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至龙港市临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是可行的。

表 4-9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议	
			名称	浓度限值/(mg/L)
1	1#	CODcr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500
2		氨氮	《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间接排放浓度限值	35
3		TN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的 B 等级标准	70

表 4-10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物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1	生活污水	COD、氨氮、TN	龙港市临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但有周期性规律	1	化粪池	/	1#	是	企业总排

表 4-11 废水间接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 (万 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 (mg/L)
1	1#生活污水排放口	120.54747462	227.48835087	0.024	市政管网	连续	—	龙港市临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COD	50
									氨氮	5
									TN	70

(3) 监测计划

本次评价结合《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橡胶和塑料制品工业》（HJ1122-2020）以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印刷工业》（HJ1066—2019）要求，单独排入城镇集中污水处理设施的生活污水不需监测。

3、噪声

(1) 噪声源强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生产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参考相关设备噪声源强及同类型企业数据，单台设备产生的噪声值约为 70-80dB（A）。

生产设备均放置于生产区域内，钢混、砖混结构厂房，门窗密闭，综合隔声量可达 20dB (A) 以上。

表 4-12 噪声污染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噪声源	声源类型（频发、 偶发等）	噪声源强		降噪措施		噪声排放值		持续时间/h
		核算方法	噪声值(dB)	工艺	降噪效果	核算方法	噪声值	
UV 打印机	频发	类比法	80	减振基础，厂房建筑隔声	降噪量 ≥20dB (A)	类比法	60	2400
丝印机	频发	类比法	75	减振基础，厂房建筑隔声			55	2400
激光切割机	频发	类比法	75	减振基础，厂房建筑隔声			55	2400
对裱机	频发	类比法	75	减振基础，厂房建筑隔声			55	2400
打包机	频发	类比法	75	减振基础，厂房建筑隔声			55	2400
废气处理设施	稳态	类比法	85	风机外安装隔声罩，下方 加装减震垫，配置消音箱	降噪量 ≥20dB (A)	类比法	65	2400

## (2) 达标性分析

在正常工况下，本项目设备运行噪声经距离衰减及墙体阻隔后，到达厂界的噪声贡献值均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相应标准，具体见表 4-13。

表 4-13 厂界噪声影响预测结果

预测位置	噪声源	贡献值	背景值	叠加值	标准值	达标情况
1#东厂界	生产车间	55.0	/	/	昼间：60	达标
2#南厂界		55.1	/	/	昼间：60	达标
3#西厂界		55.0	/	/	昼间：60	达标
4#北厂界		55.7	/	/	昼间：65	达标
5#东侧民宅	居民	55.0	/	/	昼间：60	达标
6#南侧民宅		55.1	/	/	昼间：60	达标
7#西侧民宅		55.0	/	/	昼间：60	达标

由上表分析可知：在正常工况下，本项目设备运行噪声经距离衰减及墙体阻隔后，到达北侧厂界的噪声贡献值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昼间：65dB）；到达东侧、南侧和西侧民宅的噪声贡献值与背景值叠加后能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昼间：60dB）。因此，在落实本环评的各项降噪措施后，本项目营运噪声对周边声环境质量影响不大。

## (3) 噪声防治措施

为了确保本项目厂界噪声稳定排放，企业应做到如下几点：①车间合理布局，生产设备远离门窗，减小噪声影响；②对噪声相对较大的设备应加强减震降噪措施，如加装隔振垫、减振器等；③加强设备的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④在设备选型上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

## (4) 噪声监测计划

本次评价结合《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提出本项目噪声监测计划，具体见表 4-14。



表 4-14 噪声监测计划要求

污染源	排放口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生产噪声	/	东侧、南侧、西侧厂界	等效 A 声级	1 年/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
	/	北侧厂界	等效 A 声级	1 年/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

#### 4、固体废物

##### (1) 固废产生情况

##### ①边角料和残次品

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由于操作失误等其他原因会产生一定量的残次品，其产生量约占原料的 3%，即 12.3t/a。该部分固废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 ②生活垃圾

本项目共有员工 20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2kg/d·人计，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2t/a。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 ③废包装桶

项目运行过程中产生一定量的废原料包装桶，为废油墨桶、废胶桶等，根据原辅材料用量及相应的包装规格，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会产生约 250 个水性油墨桶，每个废水性油墨桶按 0.6kg/个计；会产生 500 个废 UV 油墨桶，每个废 UV 油墨桶按 0.3kg/个计；会产生 100 个水性白乳胶桶，每个废水性白乳胶桶按 3kg/个计；则该部分废包装桶产生量约为 0.48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属于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收集后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 ④废活性炭

本项目产生的有机废气处理采用 UV 光氧净化+活性炭吸附法处理，处理效率为 80%，有机废气总削减量为 0.805t/a，本次报告取 40%的有机废气总量被活性炭吸附，即被活性炭吸附的有机废气量约为 0.322t/a。每吨活性炭约可吸附约 0.15t 的有机废气，因此本项目废活性炭的产生量约为 2.469t/a (含吸附的有机废气量)。废气处理设施活性炭一次安装量约为 0.8t，可吸附 0.12t 有机废气，则本项目活性炭设施大约需每 1 年更换 3 次，以保证设施的处理效率。

产生的废活性炭为危险废物，须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统一处理。

⑤废 UV 灯管

本项目废气处理设施采用 UV 光氧净化+活性炭吸附设施，因 UV 光氧设施需用到紫外线灯光，UV 灯管 500 小时左右更换一次。本项目共设置 1 套光催化氧化设施，设备年运行时间为 2400 小时，因此光催化氧化设施每年须更换 5 套 UV 灯管。UV 灯管 1 套按 50 根灯管计，则本项目废 UV 灯管产生量为 250 根。每根灯管约重 100g，则本项目废 UV 灯管产生量为 0.025t/a。该部分固废属于危险废物，须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的规定，副产物属性判断情况如下表 4-15 所示。

表 4-15 属性判定表（固体废物属性）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是否属固体废物	判定依据
1	残次品和边角料	激光切割等	固态	塑料	是	4.1 (a)
2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固态	废纸张、包装物等	是	4.1 (a)
3	废包装桶	生产工序	固态	包装桶	是	4.1 (c)
4	废活性炭	废气治理	固态	废活性炭	是	4.1 (l)
5	废 UV 灯管	废气治理	固态	含汞电光源	是	4.3 (n)

表 4-16 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评价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废物代码	预测产生量(吨/年)	利用处置方式	是否符合环保要求
1	残次品和边角料	激光切割等	一般固废	220-001-04	12.3	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符合
2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一般固废	/	1.2	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符合
3	废包装桶	UV 打印、丝印、对裱工序	危险固废	HW49 900-041-49	0.48	暂存于危废暂存点，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集中处理	符合
4	废活性炭	废气治理	危险固废	HW49 900-039-49	2.469		符合
5	废 UV 灯管	废气治理	危险固废	HW29 900-023-29	0.025		符合

表 4-17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

贮存场所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危废仓库	废包装桶	HW49	900-041-49	丝印车间西南角	5m <sup>2</sup>	分区暂存	3t	90 天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废 UV 灯管	HW29	900-023-29					

本项目固废汇总情况如表 4-18 所示。

表 4-18 固体废物污染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序号	工序/生产线	固体废物名称	固废属性	产生情况		处置措施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最终去向（排放）	
				核算方法	产生量 (t/a)	工艺	处置量 (t/a)						处置措施	排放量
1	激光切割等	残次品和边角料	一般固废	产污系数	12.3	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12.3	固态	塑料	/	每天	无	外售综合利用	0
2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产污系数	1.2	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1.2	固态	废纸张、包装物等	/	每天	无	环卫部门清运	0
3	UV 打印、丝网印、对裱工序	废包装桶	危险固废	产污系数	0.48	委托处置	0.48	固态	包装桶	废包装桶	每天	T/In	有资质单位	0
4	废气治理	废活性炭	危险固废	产污系数	2.469		2.469	固态	废活性炭	废活性炭	每 4 个月	T	有资质单位	0
5	废气治理	废 UV 灯管	危险固废	产污系数	0.025		0.025	固态	含汞电光源	汞	每 2 个半月	T/In	有资质单位	0

## (2) 固体废物管理要求

本项目职工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及时清运，边角料、残次品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包装桶、废 UV 灯管、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收集后暂存于危废仓库，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危险废物临时贮存场所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进行设计，采取基础防渗、防火、防雨、防晒、防扬散、通风，配备照明设施等防治环境污染措施。贮存场所处粘贴危险废物标签，并作好相应的记录。危险废物由危废处置单位定期清运处理，包装容器为密封容器，容器上粘贴标签，注明种类、成份、危险类别、产地、禁忌与安全措施等，并采用专用密闭车辆，保证运输过程无泄漏。

## 5、地下水和土壤环境分析

本项目各生产设施、物料均置于室内，不涉及重金属、持久性难降解有机污染物排放，且各污染物产生量较小，按要求做好相关收集处理措施后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本项目要求根据厂区天然包气带防污性能、污染控制难易程度及污染物特性，将厂区划分为一般防渗区和重点防渗区，危废间为重点防渗区，按防渗技术要求进行防渗处理，四周设有防流失设施，防止事故废水、废液外泄；其余生产区域为一般防渗区，要求做好地面硬化。做好化粪池、废水收集管网的防渗措施，杜绝污水下渗现象发生，并加强维护管理，避免跑冒滴漏现象的发生，正常情况下对土壤的影响概率较小，故本环评不开展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 6、生态

本项目租赁已建厂房进行生产，不新增用地，对生态环境无影响。

## 7、环境风险

### (1) 风险调查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本项目风险物质主要为油墨、危废，厂内最大暂存量较少，不构成重大风险源。对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计算风险物质最大存在

总量与其临界量的比值 Q。本项目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按下列公式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

$$Q = \frac{w_1}{W_1} + \frac{w_2}{W_2} + \dots + \frac{w_n}{W_n} \quad (1)$$

式中：w<sub>1</sub>, w<sub>2</sub>, ..., w<sub>n</sub>——每种环境风险物质的最大存在量，t；

W<sub>1</sub>, W<sub>2</sub>, ..., W<sub>n</sub>——每种环境风险物质相对应的临界量，t。

当 Q < 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当 Q ≥ 1 时，将 Q 值划分为①1 ≤ Q < 10，②10 ≤ Q < 100，③Q ≥ 100。

本项目危险物质最大存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情况详见表 4-19。

表 4-19 风险物质临界量及最大存在总量

序号	危险源名称	CAS 号	最大储存总量 (t)	标准临界量 (t)	危险物质 Q 值
1	环己酮	108-94-1	0.175	10	0.0175
2	危废	/	0.55	50	0.008
总计	/	/	/	/	0.0255

注\*2：临界量参考《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 中表 B.2。

经计算，Q=0.0255 < 1，以 Q<sub>0</sub> 表示；则本项目风险潜势为 I，因此项目风险评价等级确定为简单分析。

### （2）环境风险识别

本项目风险识别主要包括原辅材料运输、储存过程，生产过程和三废污染处置过程中可能产生的环境风险。

#### ①运输过程

原辅材料在运输过程中由于发生交通事故等原因，料桶破裂，导致原料泄露，造成对周围大气环境或水环境污染事故。

#### ②储存过程

油墨等危险品储存过程中因操作不规范等原因造成有毒有害物质的事故性排放，可能引起周围环境的恶化。

#### ③生产过程及三废处理过程

a、废气处理设施发生故障而导致废气超标排放污染周围大气环境。

b、危险废物在厂区暂存时，盛装危废的包装桶在挪动转移过程中可能造成破裂，导致危废渗滤液泄漏，造成二次污染。

#### ④次生、拌次生风险识别

生产作业和仓库事故时引起物料泄漏、火灾爆炸，在事故处理过程中的伴生污染主要涉及到消防水、事故初期雨水等。

消防水会携带部分物料，若不能及时得到有效的收集和处置将会排入附近河道，对周边水环境造成不同程度的污染。另外，事故泄漏状态下的厂区初期雨水，如不能得到妥善管理，就会随着雨水排入附近河道，对水环境构成威胁。泄漏事故发生后，泄漏物料不能及时有效处理，将会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 (3)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 ①危废贮存过程风险防范

危废设置专门的暂存场所，针对危废类别选用合适的包装容器，危废暂存前需检查包装容器的完整性，严禁将危废暂存于破损的包装容器内，以免物料泄露污染周围环境，同时对危废暂存区域进行定期检查，以便及时发现泄露事故并进行处理。危废暂存间内地面进行防渗防漏，四周设置防溢流裙角，设置收集沟、收集池，各类危险废物按种类和特性分类存放，符合规范中的防晒、防雨及防风的要求，并由专人负责危废日常环境管理工作，加强危废的暂存、委托处置的监督与管理。

#### ②末端处理事故风险防范

废气末端治理措施必须确保正常运行，如发现人为原因不开启处理设施，责任人应受到行政和经济处罚，并承担事故排放责任。若末端治理措施因故不能运行，则生产必须停止。为确保处理效率，在车间设备检修期间，末端处理系统也应同时进行检修，日常应有专人负责进行维护，定期检查废气处理装置的有效性，保护处理效率，确保废气处理能够达标排放。

#### ③火灾、爆炸事故风险防范

加强生产设备、电线线路等进行日常检修和维护，防止发生火灾、爆炸等事故。

④洪水、台风等风险防范

企业领导人及应急指挥部需积极关注气象预报情况，联系气象部门进行灾害咨询工作，在事故发生前，做好人员与物资的及时转移，以免恶劣自然条件下发生原辅材料的泄漏事故。

(4) 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表 4-20 风险物质临界量及最大存在总量**

建设项目名称	温州怡润工艺礼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	浙江省温州市苍南县钱库镇管店村龙金大道 226 号（温州欧瑞风布业有限公司内四层西侧）			
地理坐标	经度	E120° 32' 51.411"	纬度	N27° 29' 17.754"
主要危险物质与分布	油墨贮存在原料仓库，危险废物贮存在危废暂存间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	<p>①运输过程：原辅材料在运输过程中由于发生交通事故等原因，料桶破裂，导致原料泄露，造成对周围大气环境或水环境污染事故。</p> <p>②储存过程：油墨等危险品储存过程中因操作不规范等原因造成有毒有害物质的事故性排放，可能引起周围环境的恶化。</p> <p>③生产过程及三废处理过程</p> <p>a、废气处理设施发生故障而导致废气超标排放污染周围大气环境。</p> <p>b、危险废物在厂区暂存时，盛装危废的包装桶在挪动转移过程中可能造成破裂，导致危废渗滤液泄漏，造成二次污染。</p> <p>④次生、伴生风险识别：生产作业和仓库事故时引起物料泄漏、火灾爆炸，在事故处理过程中的伴生污染主要涉及到消防水、事故初期雨水等。</p>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严格遵守有关贮存的安全规定；危废设置专门的暂存场所，做好危废的暂存、委托处置的监督与管理；确保废气末端治理措施正常运行等。			
填表说明（列出项目相关信息及评价说明）				
项目主要从事工艺品、纸制品销售和塑料制品销售，涉及的风险物质 Q 值小于 1，环境风险潜势为 I，根据导则要求仅作简单分析。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1#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项目须对有机废气进行收集，有机废气收集后经 UV 光氧净化+活性炭吸附处理后引至 30m 高的排气筒高空排放。	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二级标准
	对裱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加强车间通风换气	达到《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 中的特别排放限值标准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cr、NH <sub>3</sub> -N、TN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纳管，最终进入龙港市临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的三级标准
声环境	生产设备	等效 A 声级	安装隔声罩，安装减振底座等。	东侧、南侧、西侧厂界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2 类标准，北侧厂界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3 类标准
固体废物	生产过程	边角料、残次品	外售综合利用。	资源化
		废包装桶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无害化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无害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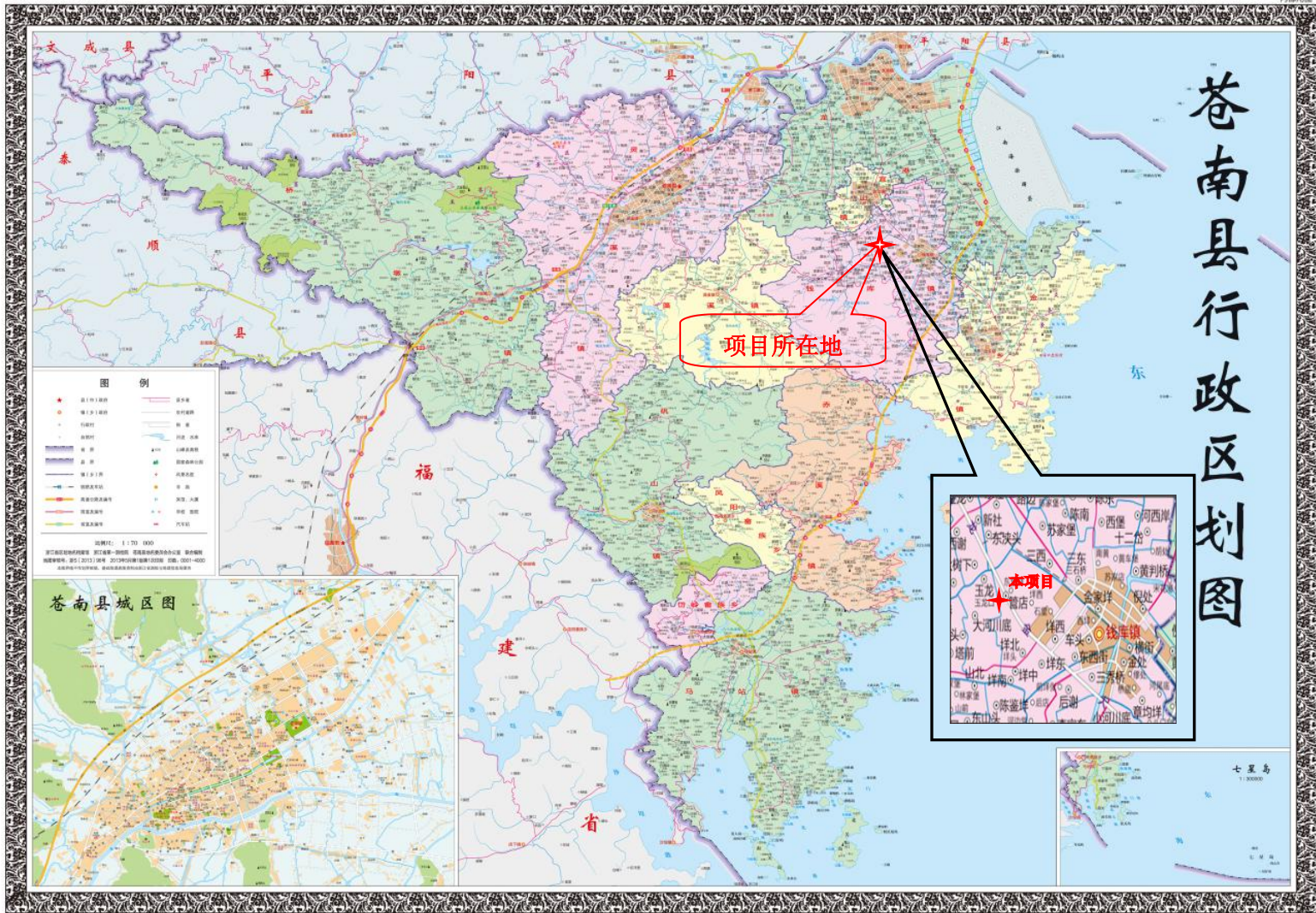
	废气处理	废活性炭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无害化
		废 UV 灯管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无害化
电磁辐射	无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p>①一般固废等室内贮藏，原料仓库采用水泥硬化并做好防渗层，周边设围堰； ②全面排查化粪池、收集管网的防渗情况，杜绝污水下渗现象发生，并加强维护管理，避免跑冒滴漏现象的发生； ③垃圾收集箱采用带盖垃圾箱，对垃圾收集点地表进行硬化。</p>			
生态保护措施	无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p>危险化学品仓库按《建筑设计防火规范》、《爆炸和火灾危险环境电力装置设计规范》等相关要求和规定进行设计、施工、安装，必须满足危化品暂存的相关规定。2、油墨等易燃性物质、易爆性物品，包装必须严密，不允许泄漏，严禁与液化气体和其他物品共存。3、单独设置危险化学品贮存仓库，应设置耐腐蚀地坪、围堰、集水沟，末端设置相应最大厂区贮存量或作业量的事故应急池，以便收集发生泄漏事故时所产生的物料。危化品仓库内应有消防器材，厂区内应设有相应的应急物资。4、加强危险化学品的管理和工艺操作的安全管理，确保工艺操作规程和安全操作规程的贯彻执行。5、当出现应急事故时应第一时间启动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做好相应的应急措施。6、建议企业按照规定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环保部门备案。</p>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p>环境管理应由总经理主管负责，下设环境保护专职机构，并与各职能部门保持密切的联系，由专职环境保护管理和工作人员实施全公司的环境管理工作，其主要职责是：</p> <p>贯彻执行国家和温州市的环境保护法规和标准；</p> <p>接受环保主管部门的检查监督，定期上报各项环境管理工作的执行情况；</p> <p>组织制定公司各部门的环境管理规章制度；</p> <p>负责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转，以及环境监测计划的实施。</p>			

## 六、结论

温州怡润工艺礼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符合土地利用规划、符合产业政策、符合“三线一单”管控要求。项目运营期会产生一定量的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弃物，经评价分析，在全面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的基础上，加强环保管理，确保环保设施的正常高效运行，污染物做到达标排放或零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因此，采用科学管理与恰当的环保治理措施后，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来看，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附图 1 编制主持人现场勘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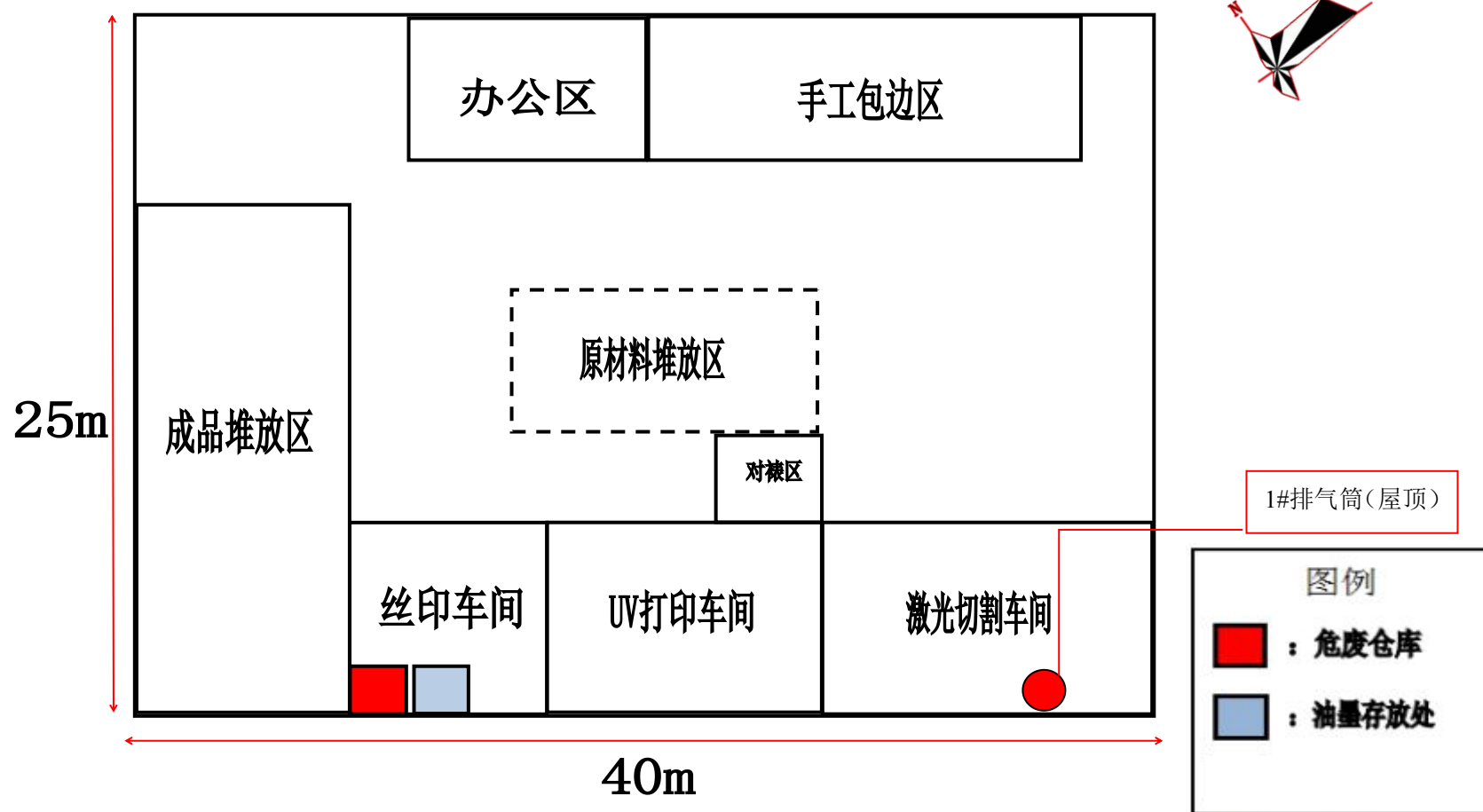


附图2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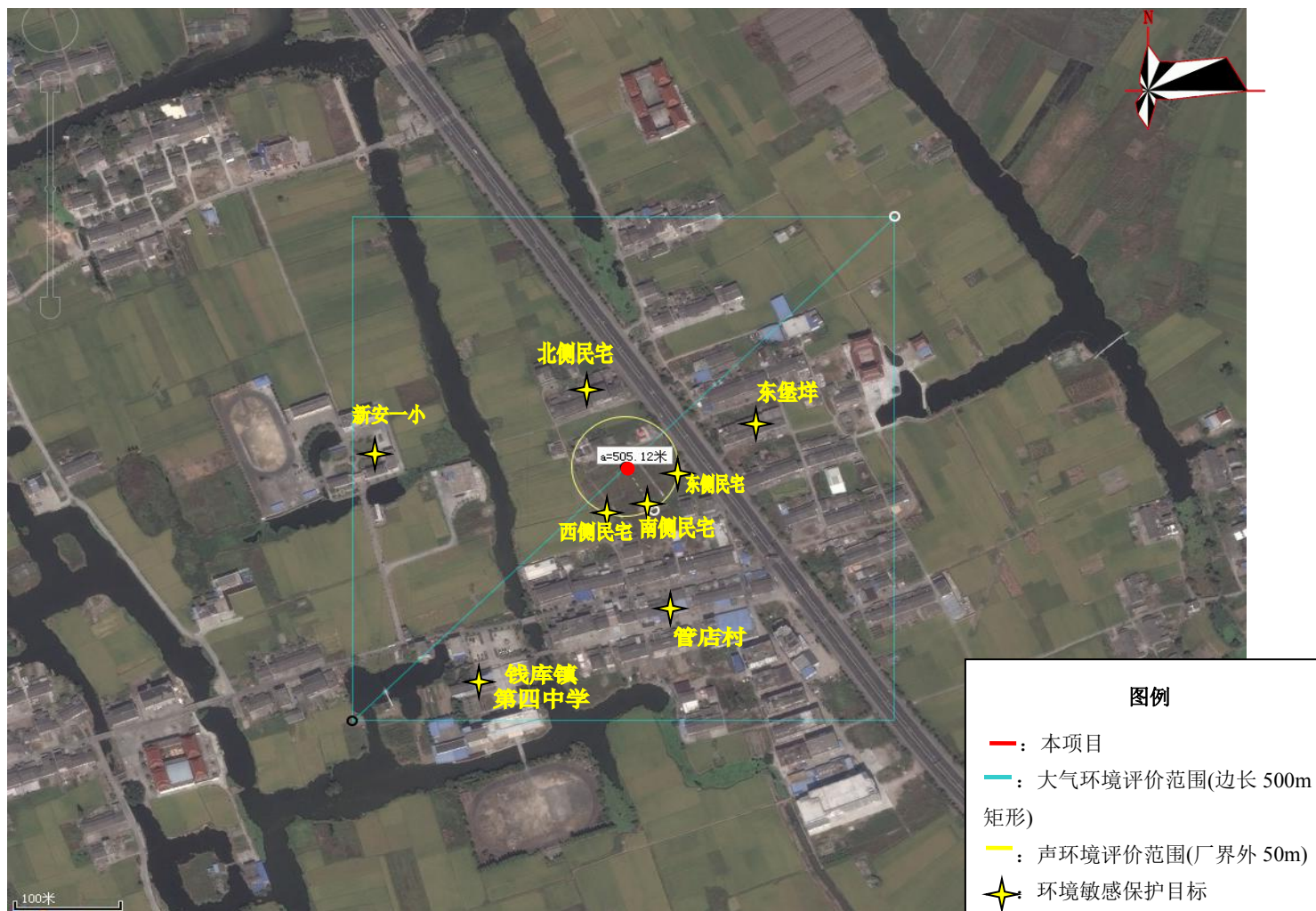


附图3 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图

4F 高度：18m



附图4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5 评价范围及敏感保护目标示意图





附图 6 声环境点位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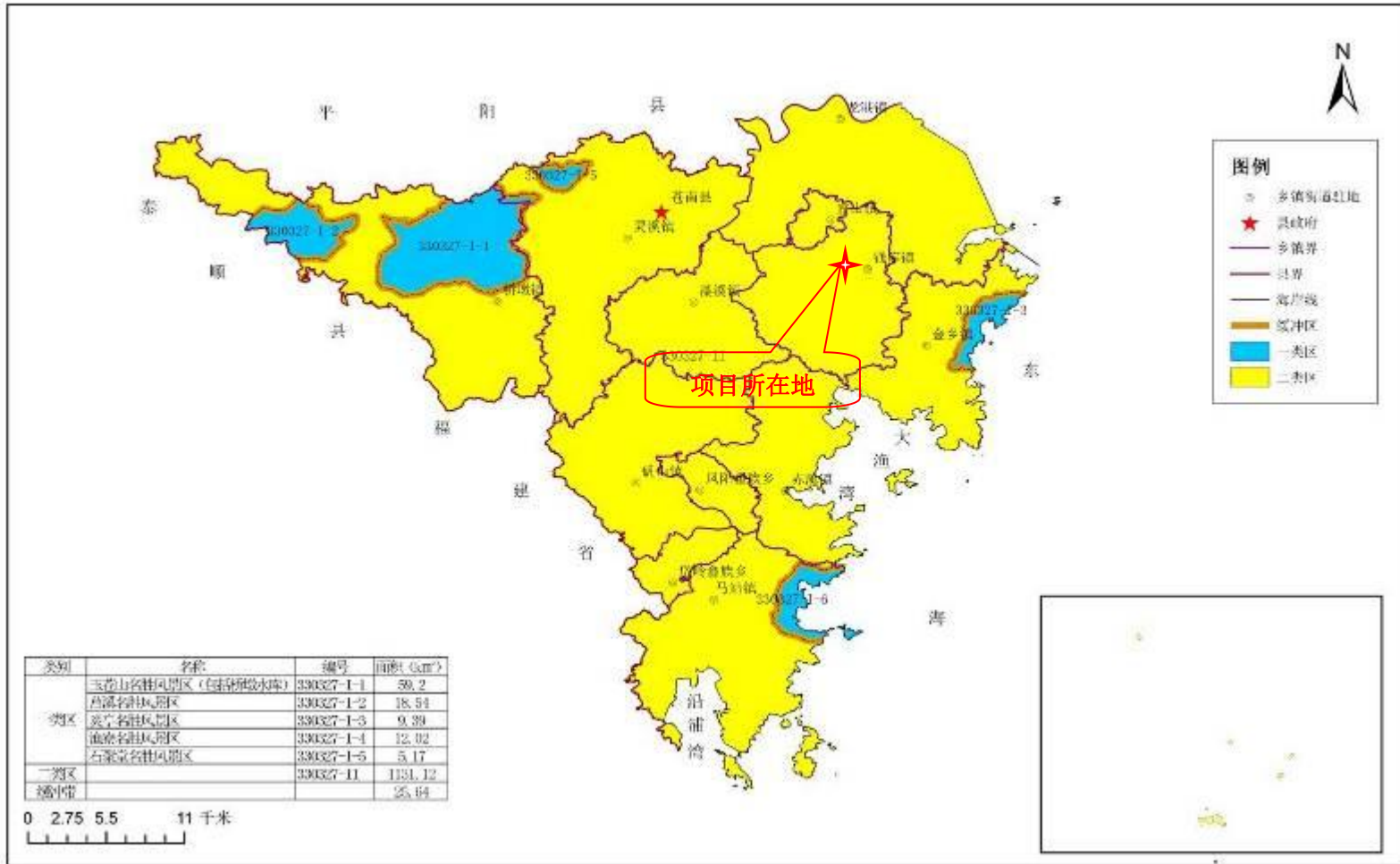
苍南县  
Cangnan Xian

比例尺 1:220 000 0 2.2 4.4 6.6 千米



附图 7 苍南县水环境功能区划分图

# 苍南县环境空气功能区划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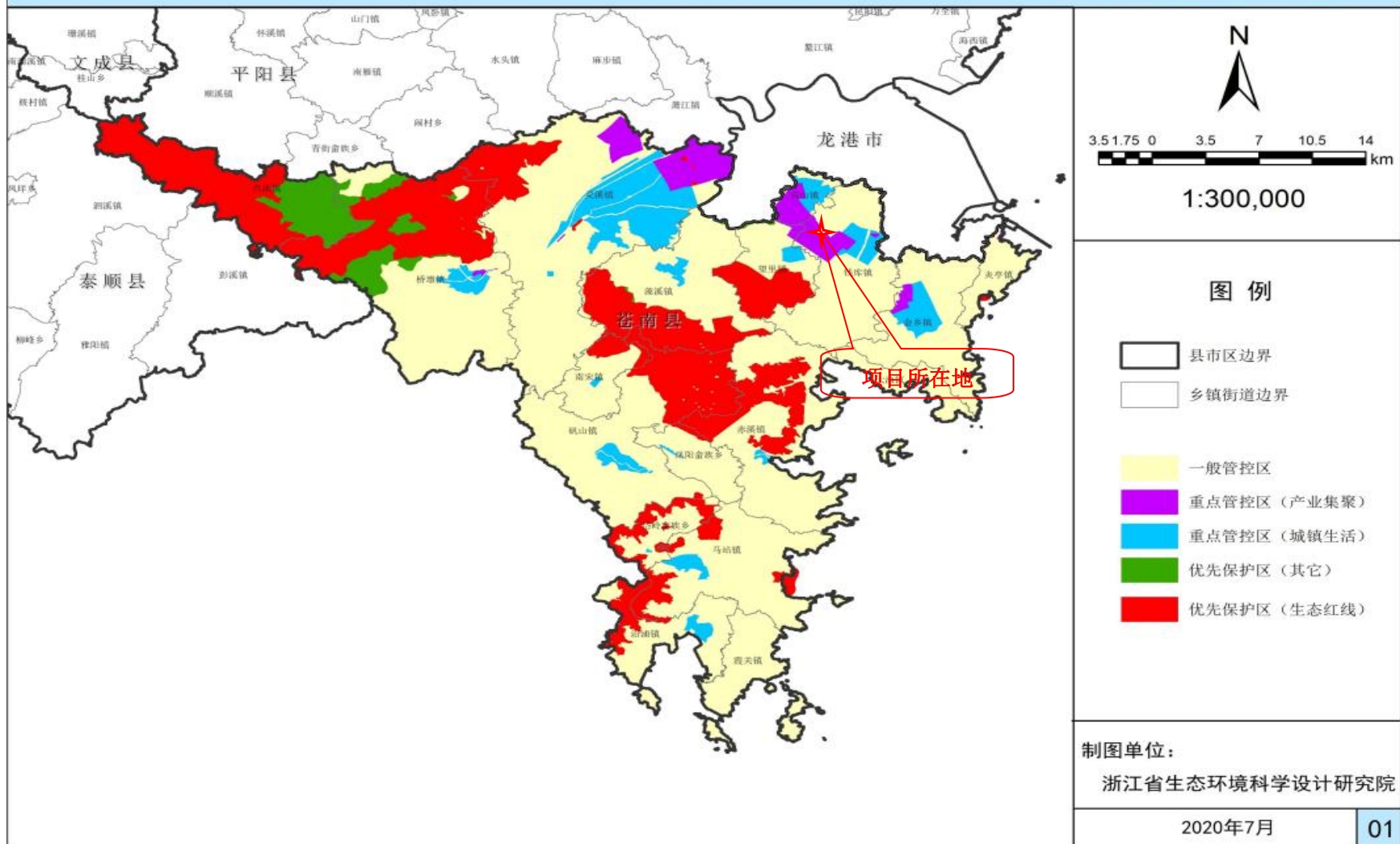
苍南县人民政府

温州市环境保护设计科学研究院 2018年11月

附图 8 苍南县环境空气功能区划分图

# 温州市“三线一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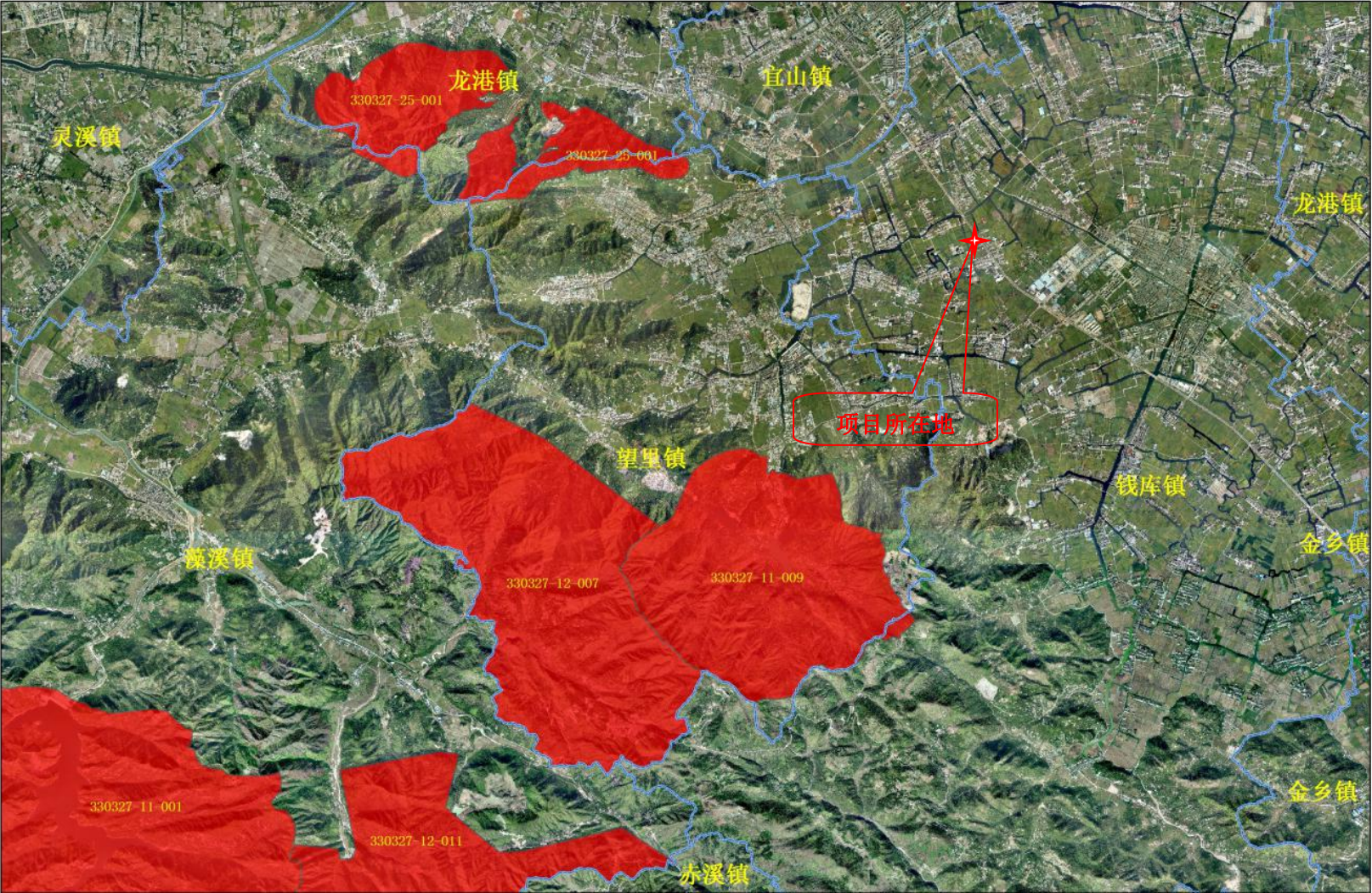
## 苍南环境管控单元图



附图9 苍南环境管控单元图

# 苍南县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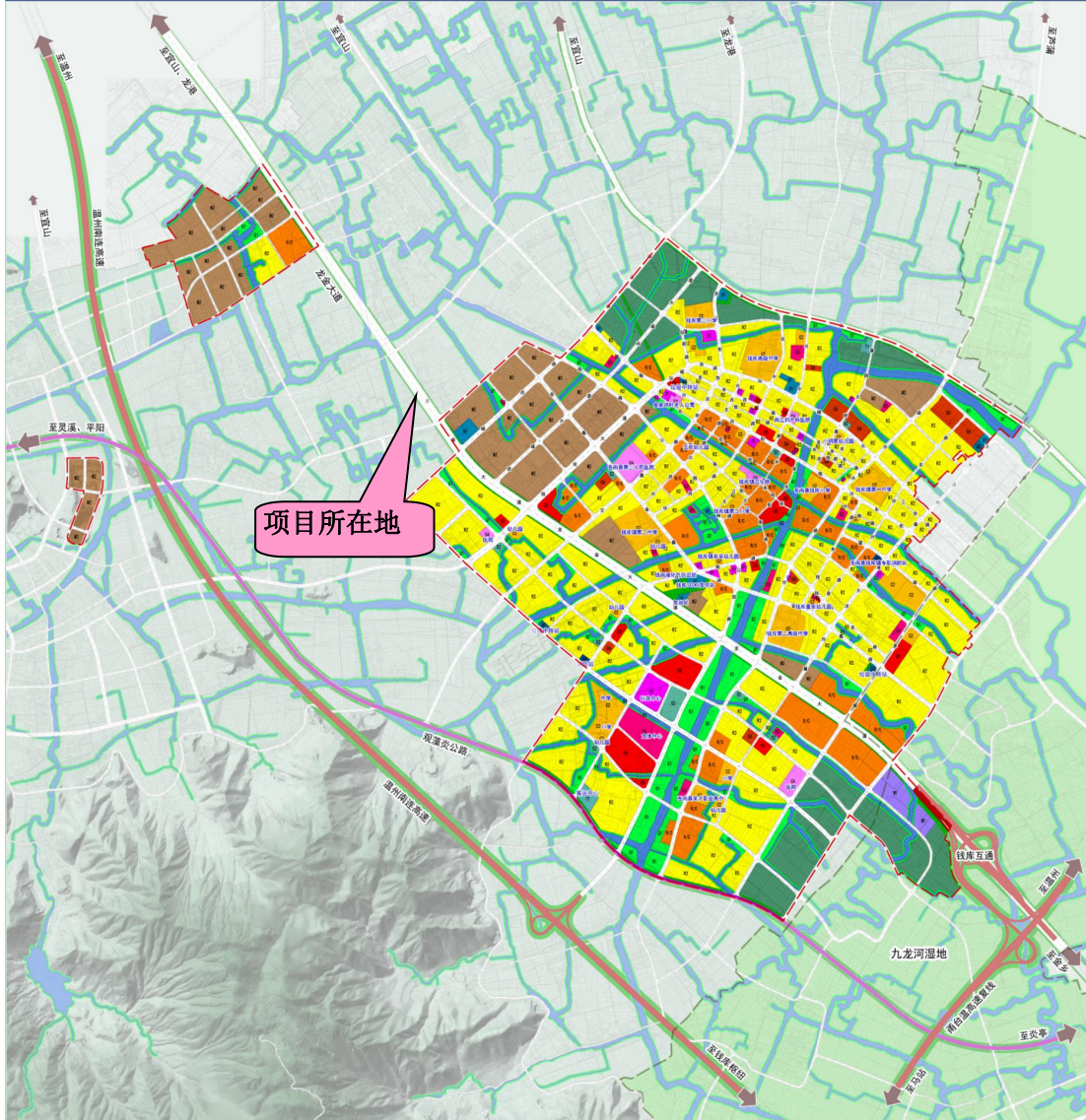
--08 望里镇



附图 10 苍南县生态保护红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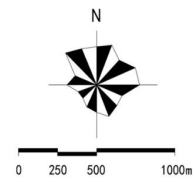
# 苍南县钱库镇总体规划

## 镇区用地规划图



图例

- |           |           |         |
|-----------|-----------|---------|
| R2 二类居住用地 | M2 三类工业用地 | 发展备用地   |
| RC 商住用地   | W1 普通仓储用地 | 水域      |
| C1 行政管理用地 | T1 公路交通用地 | 道路      |
| C2 教育机构用地 | S2 广场用地   | 建设用地范围线 |
| C3 文体科技用地 | U1 公用工程用地 |         |
| C4 医疗保健用地 | U2 环卫设施用地 |         |
| C5 商业金融用地 | U3 防灾设施用地 |         |
| C6 集贸市场用地 | G1 公共绿地   |         |
| M2 二类工业用地 | G2 防护绿地   |         |



附图 11 苍南县钱库镇总体规划

附件 1 营业执照



附件 2 不动产权证

附 记

浙江省编号: B03303271201746809094  
 浙 (2017) 苍南县 不动产权第 0023187 号

权利人	温州欧瑞风布业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钱库镇管店村龙金大道226号	
不动产单元号	330327004050GB0001F00010001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自建房	
用途	工业用地/工业	
面积	土地使用权面积4591.9㎡/房屋建筑面积13471.14㎡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2062年11月22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宗地面积: 4591.9㎡ 土地使用权面积: 4591.9㎡, 其中专用土地面积4591.9㎡, 分摊土地面积0㎡	

序号	所在地	总层数	用途用途	建筑面积	专有建筑面积	分摊建筑面积
1	0	6	工业	13471.14㎡	㎡	㎡



# 宗地图

单位: m, m<sup>2</sup>

宗地代码: 330327004050GB00001

土地权利人: 温州欧瑞风布业有限公司

所在图幅号: 3041.75-553.75

宗地面积: 4591.90



苍南县国土资源局

2017年1月解析法测绘界址点  
制图日期: 2017年9月25日  
审核日期: 2017年8月25日

1:500

制图者: 卢小梅  
审核者: 麻中耀



#### 4.3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费（包括道路卫生、门卫、停车、人员车辆进出等公共管理事务由甲方统一安排，费用由乙方按面积分担）为每月人民币 700 元，按年与租金一并支付。

4.4 厂房电梯维护费（包括每年电梯年检）每月费用 135 元，使用过程中维修的费用由 2 层、3 层、4 层、5 层、6 层平摊。

4.5 水电费（租赁期间水电费、各楼层用水、用电按水表电表实际度数计算，再加上水电公摊费、由乙方自行承担。）

4.6 租赁期间运输垃圾卫生费按钱库环保所标准，由乙方自行承担。

#### 4.7 租赁违约金

租赁期间，如甲方提前终止合同而违约，应赔偿乙方三个月租金。

租赁期间，如乙方提前退租而违约，应赔偿甲方三个月租金。

#### 第五条 租赁费用的支付

5.1 乙方应按时向甲方以现金方式支付租金。

5.2 乙方逾期支付租金、物业管理费等费用的，应按日租金的十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因此，双方发生纠纷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因行使权而支出的律师费、诉讼费等合理费用。

#### 第六条 专用设施、场地的维修、保养

6.1 乙方在租赁期间享有租赁物所属设施的专用权。乙方应负责租赁物内专用设施的维护、保养、年审，并保证在本合同终止时专用设施以可靠运行状态随同租赁物归还甲方。甲方对此有检查监督权。

6.2 乙方对租赁物附属物负有妥善使用及维护之责任，对各种可能出现的故障和危险应及时消除，以避免一切可能发生的安全隐患。

6.3 乙方在租赁期限内应爱护租赁物，因乙方使用不当造成租赁物损坏，乙方应负责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 第七条 消防安全、安全生产

7.1 乙方在租赁期间必须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相关消防规定，积极做好消防安全工作，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及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7.2 安全生产管理，乙方应自觉接受国家和地方政府有关部门的监督管理；按照《安全生产法》的规定主动配合对生产经营项目、场所的事故和违法行为全面负责。如因乙方的责任造成的工伤事故或其他安全生产违法行为导致甲方被地方政府处罚，乙方应按罚款赔偿甲方，并承担全部责任。

7.3 乙方应在租赁物内按规定配置灭火器等消防设备，严禁将楼

字内消防设施用作其他用途。租赁物内却因维修等事务需要进行一级临时动火作业时（含电焊、风焊等明火作业），须消防主管部门批准。

7.4 乙方应按消防部门有关规定全面负责租赁物内的防火安全，甲方有权于双方同意的合理时间内检查租赁物的防火安全。

#### **第八条 物业管理**

8.1 乙方在租赁期满或合同提前终止时，应将租赁物清扫干净，搬迁完毕，并将租赁物交还给甲方。如乙方归还租赁物时不清理杂物或腾空的，则甲方对清理杂物或腾空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8.2 乙方在使用租赁物时必须遵守国家相关规定以及甲方有关租赁物物业管理的有关规定，如有违反，应承担相应责任。因乙方违反上述规定影响其他用户的正常运作等，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赔偿。

#### **第九条 装修、重大设备搬入条款**

9.1 在租赁期限内如乙方须对租赁物进行装修、改建，须事先向甲方提交装修，改建设计方案，并经甲方同意，按规定须向政府应有有关部门申报备案则按规定执行。

9.2 如乙方的装修、改建方案可能对房屋主体结构、房屋安全造成影响的，则应经甲方及原设计单位书面同意后方可进行。按规定须申报备案的则按规定执行。

9.3 如乙方有重大机器设备搬入，可能对主体结构、房屋安全造成影响的，应事先征得甲方及原设计单位书面同意后方可进行。

#### **第十条 转租条款**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租赁物的部分或全部面积转租。乙方擅自转租的，甲方可以解除合同，已收租金、物业费、租赁保证金作为违约金不予退还。因此，双方发生纠纷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因行使权利而支出的律师费、诉讼费等合理费用。

#### **第十一条 合同终止**

11.1 在租赁期限内，乙方拖欠租金或物业管理费等费用，超过 7 天的，甲方有权采取限电、限水及停止乙方使用租赁物内的有关设施等措施，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及在厂区内发生与乙方合作的单位或个人的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11.2 乙方拖欠租金或物业管理费等费用，超过 15 天的，甲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在甲方以传真、信函、短信等方式通知乙方之日起。本合同自动终止。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及在厂区内与乙方合作的单位或个人的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因此，双方发生纠纷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因行使权力而支出的律师费、诉讼费等合理费用。

第十二条 免费条款

12.1 若因政府有关租赁行为的法律法规的修改或政府部门对租赁采取的措施，导致双方无法继续履行本合同时，将按本条第2款执行。

12.2 因发生严重自然灾害、战争或其他不可抗力事件，致使任何乙方不能履行本合同时由此而得以免责。

第十三条 广告

若乙方需在租赁物建筑物的周围等处设施广告牌，需经甲方书面同意并按政府有关规定办理。

第十四条 有关税费

14.1 因本合同产生的房屋租赁税、印花税、登记费、公证费及其他有关的税费等，由乙方承担。

14.2 乙方因生产经营产生的劳资纠纷、税费、生产安全等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十五条 水、电、电话及网络

水、电、电话、网络等开通手续，甲方为乙方提供协助，费用由乙方承担。开通后因使用维护等而产生的费用和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十六条 乙方不得利用承租房屋进行违法犯罪活动（包括无照经营），如有违反犯罪行为的，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协议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和可得利益损失），且甲方不退还租金和保证金。

第十七条 租赁期间，甲方如需厂房贷款，乙方必须无条件给予配合，否则合同无效。

第十八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或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或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第十九条 双方声明：本合同条款经双方平等自愿充分协商后签订，双方承诺受本合同约束并严格遵守。

第二十条 因合同发生争议的，双方应本着友好、互谅原则，协商解决。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 4 租赁备案

工业厂房（小微园）出租登记情况表

出租方			
出租方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法人 <input type="checkbox"/> 自然人	自然人姓名	
企业名称（盖章）	温州欧瑞网业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林煜
地址	钱库镇管厝村99号		
总占地面积（亩）	6.8	总建筑面积	4591.9m <sup>2</sup>
已出租厂房面积		拟出租楼层	
拟出租厂房面积	651000m <sup>2</sup>	土地证号	
房产证号		不动产权证号	0023167
承租方			
承租方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法人 <input type="checkbox"/> 自然人	自然人姓名	
企业名称（盖章）	温州怡通工艺礼品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林奎锡
联系方式	18106736633	租赁面积	1000平方
职工人数	20人	行业类型	
危险工艺作业种类	<input type="checkbox"/> 涉尘 <input type="checkbox"/> 喷漆 <input type="checkbox"/> 化工医药 <input type="checkbox"/> 电镀酸洗 <input type="checkbox"/> 有限空间		
企业概况，项目主要产品、产量、总投资规模、主要设备等（可另附件）			
乡镇 审核意见	已核实 钱昆洋  单位（盖章）： 2021年12月8日		

**附件 5 物料安全说明书 MSDS**

**UV 油墨**

**PVC 丝印油墨**

**水性胶粘剂**

附件 6 噪声检测报告



## 附件 7 环评资料确认清单及环评合同书

# 环评资料确认清单

温州怡润工艺礼品有限公司是一家主要从事工艺品、纸制品销售和塑料制品制造的企业。项目租赁于苍南县灵溪镇钱库镇管店村龙金大道 226 号(温州欧瑞风布业有限公司内四层西侧)，租赁总建筑面积为 1000m<sup>2</sup>，待项目投产后能达到年产 200 吨亚克力制品、10 吨 PVC 制品和 200 吨纸板制品的生产规模。

### 1、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情况见下表 1-1。

表 1-1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1	UV 打印机	台	2
2	丝印机	台	1
3	激光切割机	台	15
4	对裱机	台	2
5	打包机	台	1

### 2、主要原辅材料消耗

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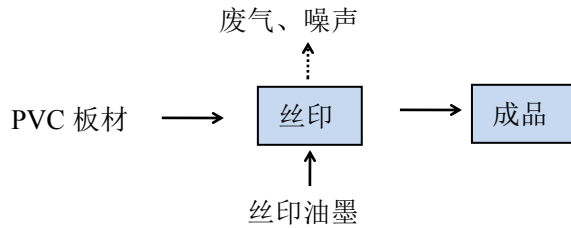
表 1-2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清单

序号	名称	单位	用量	备注
1	亚克力板材	t/a	200	/
2	PVC 板材	t/a	10	/
3	纸板	t/a	200	/
4	膜	t/a	0.1	/
5	成品丝印版	t/a	0.2	/
6	丝印油墨	t/a	0.5	2kg/瓶
7	UV 打印油墨	t/a	0.5	1kg/瓶
8	白乳胶	t/a	4	40kg/桶

### 3、工艺流程

本企业主要从事亚克力制品、印刷品的生产，本企业具体生产工艺如下：

#### a、印刷品生产工艺



注：项目不涉及制版、洗版，成品丝印版为外购。

图 1-1 印刷品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示意图

生产工艺流程说明：

①印刷：根据客户需求，使用印刷版通过孔版印刷将丝印油墨印在 PVC 板材上形成特定的图案。

#### b、亚克力制品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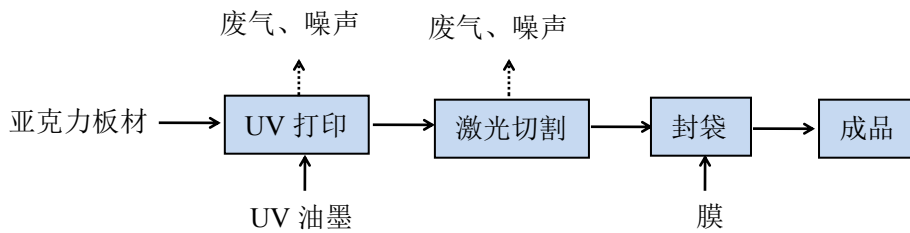


图 1-2 亚克力制品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示意图

生产工艺流程说明：

①UV 打印：将电脑中的图案导出至 UV 打印机中，使用 UV 油墨将图案印在亚克力板材上形成亚克力半成品。

②激光切割：利用激光切割机将印刷后的亚克力板材半成品切割成所需的大小。

③封袋：利用膜将激光切割完成的亚克力板材封袋后形成一层保护膜。

c、纸板制品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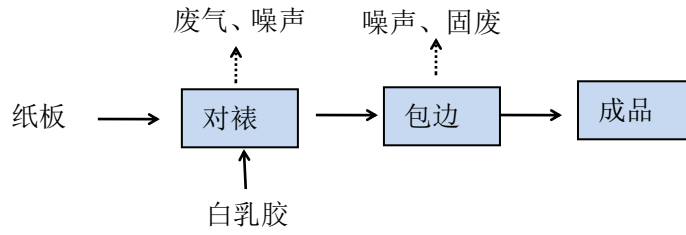


图 1-3 纸板制品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示意图

生产工艺流程说明：

原材料纸板经过对裱机对裱后，进入手工包边区打包后即为成品。

我公司郑重承诺本报告中产品产量、生产设备、原辅材料及工艺流程等资料均真实有效。

建设单位（盖章）：温州怡润工艺礼品有限公司

单位法人/负责人签字：

日期：

# 环保咨询合同书

项 目 名 称	温州怡润工艺礼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委托项目		
委托单位（甲方）	温州怡润工艺礼品有限公司	联系人、电话	18106736633
承接单位（乙方）	浙江睿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电话	0577-68883111
甲方主要工作内容与责任	1、及时按乙方要求提供与项目有关的资料（资料清单另行提供）； 2、为乙方现场踏勘工作人员提供方便； 3、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要求，若项目涉及公参，则公众与调查公众由甲方完成， 并对其完成的公众参与调查内容真实性负责；		
乙方主要工作内容与责任	1、乙方在甲方提供的相关资料基础上，按国家有关规范负责编制项目报告表； 2、协助甲方做好项目审批或备案工作； 3、乙方在资料齐全 <u>15</u> 个工作日内，完成项目编制。 本报告类别：报告表。		
咨询费用、支付方式与期限	项目合同费用： 费用为人民币 <u>  </u> 元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编制费。 支付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同签订后 3 天内一次性付清款项。		
委托单位（盖章）：  联系人（签字）：林初日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承接单位（盖章）：  联系人（签字）：方道坚  联系电话：0577-68883111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环评编制单位承诺书

本单位在编制温州怡润工艺礼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评文本中郑重承诺如下：

- 1、严格遵守《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
- 2、我单位编制的环评文件符合国家和地方各项技术规范。
- 3、我单位对所编制环评文件的相应内容及结论负责。

承诺单位：浙江睿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公章）

年 月 日

## 附件9 搬迁承诺书

### 承诺书

我公司温州怡润工艺礼品有限公司，位于浙江省温州市苍南县钱库镇管店村龙金大道226号，是一家主要从事工艺品、纸制品销售和塑料制品制造的企业，我公司租赁于温州欧瑞风布业有限公司内四层西侧，租赁总建筑面积约1000m<sup>2</sup>。

根据温州欧瑞风布业有限公司土地证，该地块现状为工业用地，但是根据《苍南县钱库镇总体规划-镇区规划图》，该地块暂未规划，若该区域进行相关规划并实施时，我公司承诺无条件积极配合政府实施转产或搬迁工作。



温州怡润工艺礼品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2日

附表

###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VOCs				0.804		0.804	0.804
废水	COD				0.012		0.012	0.012
	氨氮				0.001		0.001	0.001
	TN				0.004		0.004	0.004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边角料、残次品				12.3		12.3	12.3
	生活垃圾				1.2		1.2	1.2
危险废物	废包装桶				0.48		0.48	0.48
	废活性炭				2.469		2.469	2.469
	废 UV 灯管				0.025		0.025	0.025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